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2 分至 12 時 49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陳委員學聖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2 時 35 分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 56 分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下午 2 時 18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柯志恩 吳志揚 蘇巧慧 吳思瑤 黃國書 張廖萬堅 蔣乃辛 李麗芬
何欣純 陳學聖 鍾佳濱 高金素梅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許智傑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吳秉叡 黃昭順 吳焜裕 鄭天財 Sra·Kacaw 蕭美琴 江啟臣 林麗蟬
余宛如 黃國昌 張麗善 蘇治芬 林岱樺 林德福 盧秀燕 黃偉哲
徐榛蔚 李昆澤 陳歐珀 劉權豪 徐永明 王惠美 鄭運鵬 李彥秀
賴士葆 陳怡潔 陳明文 林俊憲 蔡易餘 管碧玲 賴瑞隆 呂玉玲
Kolas·Yotaka 周陳秀霞 羅明才 顏寬恒 鍾孔炤 陳宜民 簡東明
陳賴素美 孔文吉 陳亭妃 邱志偉 許毓仁 姚文智 王定宇 曾銘宗
羅致政 陳其邁 施義芳 尤美女 林靜儀

委員列席 51 人

列席人員：（5 月 30 日）

教育部部長

潘文忠率同有關人員

（6 月 1 日）

科技部部長

楊弘敦率同有關人員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

張冠群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跨國計劃主持人

韓國璋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簡任技正

林慶恆

(6 月 2 日)

教育部部長

潘文忠率同有關人員

主 席：黃召集委員國書

專門委員：謝淑津

主任秘書：劉其昌

紀 錄：簡任秘書 郭冬瑞 簡任編審 朱莉華 專員 江凱寧

報 告 事 項

【5 月 30 日】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教育部部長就「教育部施政理念與政策」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本日議程有委員柯志恩、吳志揚、蘇巧慧、吳思瑤、黃國書、張廖萬堅、蔣乃辛、李麗芬、何欣純、高金素梅、陳學聖、鍾佳濱、林麗蟬、江啟臣、陳歐珀、黃國昌、蕭美琴、呂玉玲、鄭天財、吳焜裕、王惠美、徐榛蔚等 22 人提出質詢，均經教育部部長潘文忠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另有委員許智傑、高潞·以用·巴魖刺 Kawlo·Iyun·Pacidal、徐榛蔚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決定：

(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臨時提案

一、由於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3 條條文已將教育預算從不低於前三年度決算歲入淨額平均值的 22.5%，修正調高為不低於 23%，1 年約可增加 100 億元教育預算，建議將增加之教育預算提撥相當比例作為加強原住民族各項教育措施，以縮減原漢教育程度，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已於 105 年 3 月 7 日通過：「爰請教育部會商原住民族委員會規劃籌措原住民族教育經費辦理(一)優先辦理原住民 4 歲免費學前教育，(二)加強原住民大專生助學措施，(三)調高原住民大專學生獎助學金的金額及名額，(四)增加經費辦理民族教育，(五)增加經費辦理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六)增加經費辦理學生課業輔導，(七)增加經費辦理族語及英聽學習。」之決議。請教育部就增加之整體教育預算，提撥相當比例增加原住民族教育經費辦理前揭決議內容辦理，並書面回覆其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

提案及連署人：黃國書 鄭天財 柯志恩 吳志揚 何欣純
高金素梅

決議：照案通過。

二、為現行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審定辦法及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辦法均明定

，送審教科用書書稿應美工完稿，惟據學者調查，在實際審查教科用書時，審定委員注重的是：文本是否用字精確、通暢易懂、在圖表的選擇上是否合宜、圖說是否適當等等，但對於圖表設計上的美感呈現、注意力引導，完全沒有關注，導致我國少有優質、具有美感的教科書，特請教育部研議改善方法，強化教科書之美感設計。

提案人：蘇巧慧 黃國書

連署人：李麗芬 張廖萬堅 吳思瑤 柯志恩 高金素梅
何欣純

決議：照案通過。

三、針對教育部近期遭揭露海外資產遭以個人名義登記問題，鑑於政府所有資產管理皆應法制化並接受監督，為確保國產安全，教育部應針對目前海外資產部分進行全面徹查，並積極協調將產權移轉本部，建立相關資產管理與監督法制化機制。關於前述之查察報告與制度規劃，請教育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書面報告。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張廖萬堅 李麗芬 何欣純 高金素梅

決議：照案通過。

四、針對日前臺北市發生何嘉仁分校「嘉維」和「嘉勝」兩間幼兒園超收幼兒事件，由於「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51 條僅能處罰新台幣 6 千元以上 3 萬元以下罰鍰，對比業者不當得利相當不合比例原則，由於此乃攸關幼兒安全，教育部應針對不肖業者提出重罰，並要求各地方教育局不定期採取臨時抽查園所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以協助家長監督幼兒園所品質。以上要求，請教育部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研議修法及改進策略書面報告。

提案人：李麗芬

連署人：張廖萬堅 何欣純 陳學聖 高金素梅

決議：照案通過。

五、原住民族教育法自 87 年立法至今已 18 年，原教法第 9 條規定「中央政府應寬列預算，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其比率合併不得少於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預算總額百分之一點九」然而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卻遲遲無法建構，就其原因乃因原住民族教育政策與預算編列無法徹底落實執行，請教育部針對原住民族教育法所提之預算比例，於 1 個月內提出原住民族教育政策報告，併自 106 年度起預算書單獨列出該百分之一點九的相關預算科目與細部執行計畫，說明何謂「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提案及連署人：高金素梅 陳學聖 何欣純 林麗蟬 李麗芬
黃國書

決議：照案通過。

六、鑑於蔡英文總統提出了高中職學生畢業後先進入職場就業，瞭解自身之志向、澄清未來之生涯規劃後再進入大專、技術學院就讀之政策。惟現行之大專、技術學院入學管道並不利於

提前進入職場後的學生，恐使蔡英文總統之政策推行困難。爰建議教育部具體規劃高中職畢業生就業及就業後再進入校園之相關政策，以利就業後欲再進入校園的人，並且定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張廖萬堅

連署人：何欣純 李麗芬 陳學聖 高金素梅

決議：照案通過。

【6 月 1 日】

三、科技部部長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加邀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列席備詢。

（本日議程有委員吳志揚、蘇巧慧、柯志恩、吳思瑤、黃國書、張廖萬堅、蔣乃辛、李麗芬、何欣純、許智傑、管碧玲、陳學聖、吳焜裕、鍾佳濱、許毓仁、陳宜民、邱志偉、姚文智等 18 人提出質詢，均經科技部部長楊弘敦、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張冠群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

決定：

（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臨時提案

一、針對國際人類相關研究趨勢將性別納入研究重點之一，以消除性別不平等，並避免性別歧視之錯誤政策，科技部是我國主管研究之最高機關，其「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科技研究計畫」或其他涉及人類健康等相關研究應納入性別分析，請科技部將上述規定納入研究規範中，以期與國際接軌，並請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書面報告。

提案人：李麗芬

連署人：吳思瑤 何欣純 許智傑 蘇巧慧 鍾佳濱

決議：照案通過。

二、根據統計，科技部在自然、工程、生科、人文與科教國合司等各領域的學術補助與專案計畫的審查委員選任上，區域嚴重失衡，北部大學佔了全國審查人員的 62.35%，其他中部為 13.41%、南部 22.48%，東部只 1.75%；顯示科技部在審查委員的選取上對北部過度傾斜。除區域不均，更朝少數學校集中，人文、工程、生科、自然等領域，北部審查委員人數領先的前四間大學，皆佔了北部大學的六成以上。而在人文領域方面，此偏斜更為明顯，光北部大學的審查委員就佔了全國的 74.57%，幾佔了四分之三。

由於審查委員攸關各區學術補助的分配，且各區域的發展特性不同，尤其在人文領域方面，區域差別更大，如此側重北部，對於中南部與東部的人文社會研究等研究更為偏廢；且審查委員集中在個別學校，難免產生互相幫襯，讓資源掌握在少數教授或學者手中，將擴大區域學術

資源的差距，加深學術發展的落差。為矯正此一不公且不均衡現象，要求科技部在 1 個月內提出改善計畫，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每年主動公布複審委員學校來源資訊。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何欣純 吳思瑤 管碧玲 許智傑 蘇巧慧

決議：修正通過。

三、科技部國實院太空中心作為國家實驗室，除推動衛星業務發展外，亦應考量太空產業應用的潛力，從事前瞻太空科技的研發，朝火箭與衛星並重的研究方向邁進，為台灣在未來，「太空經濟」的產業競爭中在低軌道之微/奈米衛星應用領域爭取先機，並利用台灣已有的電子代工與精密機械產業技術與量產的優勢，創造一個高階、高門檻、高附加價值的新興產業。

而「太空經濟」的主導關鍵，則在於具備自主發射衛星的火箭載具技術能力。鑑此，建議對於中科院在後續的合作上，結合國內產學研界打造國內良好的太空科技研究環境與發射場所。關於前述之合作與規劃，請科技部與中科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何欣純 吳思瑤 許智傑 蘇巧慧

決議：修正通過。

四、鑑於目前台灣科學園區之開發與經營，在銅鑼園區、宜蘭園區、二林園區與南投高等研究園區等項目，國家迄今已投入超過 800 億元經費，徵用超過 1,300 公頃土地，但卻只有 10 家廠商進駐，實有重新檢討園區之利用、轉型與招商工作之必要。此外，科技部亦應具體盤點目前國內科學園區閒置空間，做為未來相關園區發展參考，並在未來新設園區規劃中，排除農地強制徵收的可能性。針對前述之檢討報告與後續調整規劃部分，請科技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何欣純 吳思瑤 許智傑 蘇巧慧

決議：修正通過。

五、「新南向政策」是新政府重要的產業、經貿、外交新戰略，針對主管科學研究、人才養成、產業創新的科技部，檢視「新南向政策」的科研補助、合作交流相關政策作為，尚缺乏積極、全面的輔助協力政策。

在人才養成方面，「新南向相關研究專案」之補助，仍是弱勢議題。

國際合作交流部份，攸關優秀人才、研究能量走出去的政策誘因，不論「博士生赴外研究」、「博士後赴外研究」、或以任務導向型出國研習之「龍門計畫」，也皆是區域失衡，「重歐美、輕東協；重東北亞，輕南亞」。

是故，對科技部提出以下要求：

(一)擴大各項與新南向政策相關國家之「專題研究補助案」，提高此類補助。

(二)強化進行與東協主要國家之「國際交流補助案」。

(三)精進「龍門計畫」，擴大與東協國家卓越、知名公私立學術機構、研究組織合作。

(四)上述政策作為，應於於 3 個月內提出具體方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何欣純 黃國書 許智傑 蘇巧慧

決議：照案通過。

六、為擴大與東協國家進行產業、外交、經貿合作，積極推動「新南向政策」，建請科技部應研議仿「歐盟科研創新合作平台指導委員會」模式，積極推動成立次長級以上、跨部會「南海國際研究中心」，提供更多參與東協區域合作之補助方案，並考量於東協國家擴大設置國家聯絡據點辦公室，作為「新南向政策」相關科技研發、人才培育之後盾。

「南海國際研究中心」之任務定位、組織位階、跨部會分工、運作方式，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報告。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何欣純 黃國書 許智傑 蘇巧慧

決議：照案通過。

【6 月 2 日】

四、教育部部長就「105 學年度大學學雜費調整」列席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五、教育部部長就「校園民主與性別平等」列席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本日議程採綜合詢答，委員柯志恩、蘇巧慧、吳思瑤、吳志揚、黃國書、許智傑、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張廖萬堅、鍾佳濱、蔣乃辛、高金素梅、何欣純、李麗芬、陳學聖、鄭天財、李彥秀、尤美女、陳其邁、王定宇、施義芳等 20 人提出質詢，均經教育部部長潘文忠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另有委員徐榛蔚之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決定：

(一)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臨時提案

一、鑒於目前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遴選未制度化，且多次發生遴聘無性別意識或有違反性別平等言論委員之情形，針對不適任之性平教育委員亦未有適當之退場機制；而委員會會議紀錄簡化闕漏，全國性平教育相關法規、政策及年度實施計畫等決策黑箱化，更使民間對性平教育委員之監督無從進行，致使性別平等教育之目標無從實現。爰請教育部完整公開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並邀集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舉辦公聽會，擬訂「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遴選規範」及不適任委員之退場機制，於 3 個月內提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及提案委員。

提案人：吳思瑤 尤美女

連署人：張廖萬堅 鍾佳濱 黃國書

決議：修正通過。

二、在國內經濟景氣低迷，工資漲幅遠不及大學學費的調漲比率，尤其在城鄉差距、貧富懸殊加大，公私立學校收費明顯差異，以及私校大學生多數來自於中下階層的情況下，更加深了弱勢家庭在接受高等教育上的負擔，所以此時調漲學費形同殘害弱勢學生，並提高學生家長負擔。

再者「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對於學校財務是否透明與健全、審議程序、審議公開資訊、審議小組成員是否有合理比例分配及專業會計師的協助皆無明確之規範，容易有黑箱作業之嫌。爰此，建請教育部從嚴審議 14 所公私立大專院校調漲學雜費申請案，及俾利建立健全透明之審議制度，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修改「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並送本院備查。

提案人：高金素梅

連署人：吳思瑤 張廖萬堅 李麗芬 黃國書

決議：修正通過。

三、世大運 2017 僅剩 1 年 3 個月籌備期，各項軟硬體準備亟待中央協力。建請教育部整合體育署、高教司、技職司等單位，主動積極與北市府進行協調，提供以下協助：

(一)如期完成大專院校之世大運場館整建工程，其中工程延宕如國立體育大學游泳池、輔大田徑場，應積極提出替代方案。

(二)網球中心興建經費因流標 3 次、物價上揚而調整增加 3 億 6,847 萬元，請教育部協助向行政院爭取同意於籌辦計畫經費範圍內，以中央分擔比率予以補助。

(三)請教育部體育署協調體育相關協會及組織，舉辦之其他運動賽事錯開 2017 世大運賽會期間。

(四)各大專院校之台北世大運場館營運管理，應提早準備規劃，並要求各校與北市府建立溝通平台。

(五)全力協助大學校園宣傳 2017 世大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張廖萬堅 李麗芬 高金素梅 黃國書

決議：修正通過。

四、輔大社科學院性侵案事發 1 年，但輔大校方處理多項違反性別平等法治規範，如系方企圖掩蓋報案、阻撓學生製作筆錄，有無依法 3 日內送交「性別平等委員會」調查處理、啟動教育部性別平等委員會展開調查等。建請教育部即刻針對輔大性侵案依法組成調查小組，召開部級「性別平等委員會」，調查全案事實及釐清處理方式之疏失，並依法對掩蓋校園性事件之失職人員進行處罰究責，以遏阻各校違法吃案。並強化各級學校性平會功能及深化性別平等教育，以落實校園性別平權，並以書面報告提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張廖萬堅 黃國書 高金素梅 李麗芬

決議：修正通過。

五、針對輔大宿舍宵禁管理男女不一涉及性別歧視，引爆學生絕食抗議爭取權益乙案，建請教育部全面普查全國各大專院校宿舍管理規範，檢討不合時宜、影響學生自主及自治精神、涉及違反性別平權之過當管理事項，進行全面改善。並應即刻啟動全國大專院校溝通會議，在尊重各校自主的前提下，以更科學化之安全管理，取代宵禁規定，讓校園自治符合新時代之進步精神。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張廖萬堅 黃國書 李麗芬 高金素梅 蘇巧慧
鍾佳濱 陳學聖

決議：修正通過。

六、為確保校園食安，教育部應堅守立場率先表態，強烈反對並嚴格禁止含有萊克多巴胺（瘦肉精）的肉品（包括美牛……等）及其加工製品食物進入校園，以保障孩童身心健康。

提案人：陳學聖 蔣乃辛

連署人：柯志恩 吳志揚

決議：併第七案處理。

七、有關中小學校午餐之供應，為確保學生之飲食健康，教育部應鼓勵優先採用在地當季食材。針對特定地區食材之禁止使用，請教育部依衛福部專業之評估及相關規定辦理。

提案人：張廖萬堅

連署人：許智傑 何欣純 鍾佳濱 吳思瑤 黃國書
陳學聖 柯志恩 蘇巧慧

決議：尊重第六案之原則，本案照案通過。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繼續報告。

二、邀請文化部部長就「臺灣出版市場的困境與突破」列席專題報告，並備質詢。加邀財政部、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業務主管列席備詢。

主席：陸委會已提出書面報告，不再另作口頭報告，若有問題，再請大家提出。

現在請文化部鄭部長報告。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首先感謝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今天安排這個會議，讓我就「台灣出版市場的困境與突破」向大家提出我們的思考跟對策。我們有一份書面報告，請各位委員參閱，口頭報告部分，我補充一些思考上的方向。

首先，跟大家報告台灣圖書出版業的現況，我們觀察到圖書出版業的產值持續下滑，不利於出版業與通路業者經營，根據統計台灣圖書出產的產值快速下滑，從 101 年 352 億元降到 103 年 243 億元，持續地萎縮中，我們擔心今年（105 年）恐將持續下修。第二，出版書目量增加，但印製量減少，造成出版業者工作負擔。根據調查結果，臺灣新書出版數量增加，但平均印刷

量卻減少，平均每本新書的印製量已經下修至 2,000 冊。第三，出版業整體萎縮，不利於新書創作者投入。新書創作者產品比率下降，平均印刷本數不到 3,000 本，以一年若出版一本新書，版稅收入不到 10 萬，不足以支應生活。第四，大小通路業者的進貨與銷貨折扣能力不同，嚴重衝擊小型業者（單一自營書店或獨立書店）競爭。根據調查，單一或獨立書店的進書折扣 7 折，大型網路通路與連鎖書店的進書折扣卻接近 6 折，但在營銷成本（店租、水電、人事等費用）的影響下，單一或獨立書店可以給消費者的折扣無法跟大型通路業者比較，讓消費者更偏向大型通路，更不利於小型業者的經營。最後一點，在產業面對挑戰的情況下，從業人員（編輯與行銷人員）的薪資難以提升，5 年以上編輯與行銷人員，平均薪資不到 4 萬元（編輯人員 3.85 萬，行銷人員 3.76 萬），令人憂心可能造成人才的流失。

第二部分向各位報告圖書出版業所面對的外部挑戰。首先是產業外部環境的變遷，我們看到國內消費端的轉變，因少子女化的趨勢讓消費者持續減少。第二，數位資訊與網際網路資訊擴散，替代實體圖書知識提供功能。網路電子媒體的資訊提供廣度、立即性與可攜性，與實體書的功能性有顯著不同，且極具替代性，也間接造成圖書出版的萎縮。第三，實體圖書通路的減少，也就是書店持續減少，讓網路世代與實體圖書直接接觸的介面與節點消失，圖書的閱讀率更為下降。最後，臺灣薪資環境惡化，平均薪資十幾年未成長，也影響到藝文支出。

至於圖書出版業本身的困境，我認為最重要的有兩點：第一，非立足點平等的市場競爭狀態，當中最重要就是折扣戰的因素。台灣進貨折扣與銷售折扣均具有彈性，就跨國性的比較而言，是全球最不利於出版業經營的營銷模式。大通路業者透過自己的營銷能力向出版業者取得比其他通路業者更低的折扣，然後又透過進貨成本的下降提供更優惠的折扣，取得更大的消費市場，持續壓迫小型通路業者、出版業者，形成惡性循環，所以折扣戰是出版業惡性循環非常重要的內部性結構因素。第二，在書店經營部分，獨立、小規模的經營模式，缺乏資本與跨界經營的能力，難以因應資訊網路與多媒體發展的科技趨勢與消費潮流。出版社及書店小規模經營的方式，基本上都不利於因應跨界跟數位時代的趨勢，台灣出版單位的收入來源，有 85% 來自紙本收入，其他非圖書類的收入不到 10%，因此透過授權或投資等跨界合作或媒體整合方式，以擴大營業收入這部分，有待進一步的突破。

我們今天提出以上趨勢的觀察，希望未來能夠提振圖書出版業的政策方向，請委員指教。我們的總體目標是希望打造一個對於創作者友善、確保創作自由多元的圖書出版環境，價值與產值創造並重，提升整體產業工作者的勞動與薪資條件。基本的政策思維是希望由內而外就產業的困境進行整體思考，搭配多元的政策工具並行以創造綜效。以下有五點政策思考向各位報告。第一，首先要改善出版產業市場交易與競爭的惡性循環。文化部希望與公平交易委員會、出版產製與經銷相關業者、消費者共同探討相關出版產業與通路多元維持的可行政策作為，如許多國家採行的圖書統一定價制、進貨價格統一制或其他具體可能政策，創造出讓大小書店有公平競爭的機會；在創造資金多元來源部分，規劃跟中小企業、金管會等協調信保基金，或是透過文創國發基金的應用，創造多元金融資金的支援與協助管道，改善資本規模造成的產業升級或是多角化經營的困境。第二，在通路萎縮部分，我們希望強化台灣讀者、作者與書本通路的

互動關係，協助書店形態的轉型。透過「獨立書店」、「台北書展」，並結合「文化觀光」，強化臺灣實體書店成為臺灣文化路徑的一環，讓台灣所有出版的國內外的讀者、旅人都能夠藉由接近台灣的書店，更接近、更了解台灣文化、思想與創作，讓書店空間更具多元性。第三，協助出版業者面對數位與科技時代的應用，擴大圖文出版的市場。要掌握高速網路、行動裝置為主體年輕與未來世代的閱讀習慣，獲得虛擬書籍市場的分眾，協助圖書出版的電子化與科技化應用是不可或缺的，以政府的力量，建構好的文化科技環境，擴大出版的可能觸點、知識共用性與國際流通性，甚至視覺、聽覺的刺激與共感，將是文化部科技政策的重要工作之一，所以未來我們會在文化科技的施政中納入相關的項目。第四，希望能夠提高跨界合作與多元應用。面對台灣出版產業資本規模過小、產業內容過於集中的現象，我們將全面性的思考出版業在整體文化、文創產業的可發展性，協助圖書出版產業與文化部所主管影視音、表演藝術、視覺藝術、人文教育與場館設施等進行跨界合作，讓出版從文字、圖像平面，能夠透過多媒體運用與合作，藉由著作權授權或是影音文字化與圖像化，獲得更多營利事業來源管道。最後，我們期待能夠鎖定全球市場的需求，以制定出版輸出的策略。善用臺灣在華語圈的自由出版環境優勢，以擴大世界華語市場書籍的輸出，並將我們的出版內容轉譯為其他語言，向其他市場輸出。全球的華語市場是我們重要的市場，除了既有的圖書出版、輸出以外，我們也認為可以切入全球華語文教育市場，它也是一項台灣具有優勢的目標市場，希望藉由上述兩種作法來提升台灣對華語文世界的思想影響力。華人世界的文化、習慣、歷史與民主發展，我們也期待能夠藉由華語與外語圖書的出版，吸引更多西方世界與東方世界對台灣出版品的關注與需求，創造台灣在全球出版的華人的領導地位。以上是我們對台灣出版業所面對的困境的觀察與未來思考的方向。另外，過去教委會也曾經提出圖書抵稅、藝文消費券等等政策，未來我們會對圖書定價制、藝文消費抵稅、藝文體驗券這三項議題擬定政策，和行政院相關部會進行會商，希望有整體政策的選擇。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主席：謝謝部長，也感謝文化部重視教委會，三位次長都列席了，包括楊次長、丁次長和許次長，謝謝三位次長。

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出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截止登記。委員若有臨時提案，請於質詢結束前提出；處理提案時，若提案委員及連署人均不在場，援例不予處理。

首先請蘇委員巧慧質詢。

蘇委員巧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真不愧是教委會的委員出身，研究這個問題已經有相當長的時間，才上任短短兩個禮拜就能夠具體指出諸多問題所在，從全球、從華文、從對岸到台灣，從業者、到出版、到讀者、到經銷等等，對每個環節都有點到。出版業的問題確實非常大，而且存在非常久，剛才委員在討論時，實在不知道要從哪裡問起這個又大又老的問題。不過，既然今天已經有大的方向了，我個人非常欣賞部長的態度，就是能夠實事求是的從小處開始改起，所以上個星期四，部長已經在行政院會決議，請中央單位及所屬各公共圖書館、學校，優先以最有利標或異質性最低標方式辦理圖書採購，以健全公部門圖書採購的程序

，本席對這一點相當肯定，因為再大的問題都是要從小處著眼開始改善，我認為這樣的態度是對的。以下本席就幾個細節的問題跟部長討論，如果貴部認為本席所提值得帶回去研究，我也希望能夠不斷的研議，而且儘快改進。

本席所提第一個問題是一個很小的規定，即圖書館法第十五條，條文規定為了完整保存國家圖書文獻，國家圖書館為全國出版品之法定送存機關。也就是說，任何人出版書籍之後，必須分別送國家圖書館和立法院國會圖書館各一份。本席要強調這是送的，就是出版人在有出版品之後，就要分別送一份到國家圖書館和立法院國會圖書館。出版人如果違反規定，依照同法第十八條規定，經國家圖書館通知限期寄送，屆期仍不寄送者，由國家圖書館處該出版品定價十倍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至其寄送為止。不知大家覺得這樣的規定如何？

本席以日本作一對照。部長知道去年日本直木賞的得主是誰嗎？是東山彰良先生，作品是長篇小說《流》。本席之所以提到他，因為他是台灣的孩子。他回到台灣接受訪問時，他淡淡的提到一件事，我們卻覺得很震驚。他說他在學校教書，學生完全不知道他是作家，當他得獎之後，第二天到學校上課時，發現每個學生的桌上都擺了一本他的作品，這不是他送給學生的，也不是學校集體採購的，是學生自動自發買了老師的作品，想要跟老師討論。

部長剛才提到，其實所有問題回歸到最後，就是國內的閱讀風氣要提升。我們比較兩國的閱讀風氣，一個是買，一個是送；日本的情況是民間會自動自發去採買，想要閱讀優秀作者的作品，反觀我們國家的態度，只要有人出版，就請作者送兩本。部長，你認為圖書館法這個規定如何？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感謝蘇委員的提問，我也認同政府要提振出版產業要從改革自己做起。

蘇委員巧慧：尤其是心態吧！

鄭部長麗君：我有列在書面報告，所以剛才口頭就沒有再重複，我們在上個禮拜四有在行政院會提出，希望優先改革公部門的公共圖書採購，不要再用最低標，造成低價的折扣戰。

蘇委員巧慧：我非常同意這個部分。

鄭部長麗君：我也瞭解，甚至到出版業已經收到四七折的書單，我覺得我們就從改革自己做起，蘇委員提出這一點，我們同樣要從改革自己做起。目標就是要尊重創作者、友善創作者，所以該修法的部分，我們會提出來。

蘇委員巧慧：這個問題其實不只是法律問題而已，其實彰顯的是國家的態度，國家的態度就彰顯在這樣細部的法條裡面。所以，本席未來會提一個法律案，我認為國家確實要從小處去尊重出版者和作者，這才有辦法帶動整體的風氣。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非常支持委員的修法。

蘇委員巧慧：繼續本席提出的第二件事情也是可以討論和更改。部長剛才報告時提到要強化產業調查和趨勢分析，部長也提到種種的數字。本席也調查了一下，根據財政部的統計，出版業這 8 年來，出版家數變化不大，都在 1,700 家左右，但是銷售金額是從 300 多億的高峰降到去年的

190 億，剛才部長提到的是 243 億，但這是 103 年的資料，本席所說的 104 年甚至已經掉到 190 億。

鄭部長麗君：委員所提資料是財稅資料的銷售額，銷售額在 104 年是 190 億，沒有錯，因為產業調查會有一點時間間隔。

蘇委員巧慧：這個時間間隔正是本席想要討論的部分。我非常認同部長剛才講，如果我們可以提供產業的趨勢分析給業界，我相信這是非常好的資料，可以讓大家更能夠掌握市場狀況，但問題正是這個期程的問題。請教部長，102 年的產業報告是什麼時候發布的？

鄭部長麗君：102 年的產值……

蘇委員巧慧：不、不，本席是問什麼時候發布的？

鄭部長麗君：102 年已經公布了，產值是 270 億。在此跟委員釐清一下，產值跟銷售額是兩個不同的數字，我們後續會再比對。基本上，全部的產值會略大於銷售額，我們今天為求慎重，我剛才跟大家報告的是 101 年到 103 年的產值下降數字，如果是就銷貨額，確實 104 年已經下修到 190 億，我甚至憂心今年（105 年）還會持續下修。

蘇委員巧慧：我認為這些數字都非常好，都是可以參考的資訊，但最重要的，既然我們要做的事情是像雷達一樣，提供整個產業布局讓業者參考，那麼期程就非常重要。本席在這邊看到的是 102 年和 103 年的產業調查報告，它是合併在 105 年的 1 月發布，那去年 104 年的產業報告是什麼時候呢？是在今年年底才會發布，根本還沒做完的意思。

鄭部長麗君：的確是延遲啦！

蘇委員巧慧：這個產業趨勢調查報告是今年公布去年的數字，我要 2 年之後才能看到！

鄭部長麗君：委員指教是對的，的確延遲，這點我會請同仁加速進行。

蘇委員巧慧：部長，我覺得甚至不只是延遲趨勢，我們要不要考慮縮短它的週期？

鄭部長麗君：好。

蘇委員巧慧：其實整個國家有經濟預測，目前我們現在作的是產業趨勢分析，文化部各單位其實只有影視音產業有所謂的趨勢報告，但是這個趨勢報告也沒有對未來提出發展預測、建言或示警，簡單講，它只是前一年度的產業研究，如果要達到部長所稱的能夠讓出版業界、業者可以依循去作規劃發展，我認為目前這個研究是無法達到的。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指教，首先，這個調查的進度要趕上來；第二，我們會檢討週期，不過，產值和銷售額還是兩個數字，銷售額跟著財稅資料會比較快，產值要從業界反映，但是我們會儘可能縮短這個期程。第三，委員提出不能只有趨勢調查，要有政策思考，所以我也利用週末針對未來政策思考重新作了一份報告，今天透過口頭報告說明五點政策思考，未來我們會常態性的把它納入產業報告、調查報告，當作必要的一部分內容。

蘇委員巧慧：希望這部分能如部長所承諾的納入產業趨勢報告，讓產業趨勢報告可以對業界規劃未來有所幫助。在此我還要提醒部長，您知道產業趨勢分析的預算一年是多少嗎？102、103 年度合併一起作，總共是 640 萬元，104 年度的預算是 390 萬元，也就是一年一年做比兩年一次做更貴，我在此只是提醒部長，既然花了這個費用，那我們就希望作出來的報告是有用的，不然出

版業者會說不如把 390 萬元拿出來補助業者，出版一本童書補助 3 萬就好了，都還可以占現在版稅的三分之一、二分之一強了，所以我希望產業趨勢分析報告能夠確實有用。

最後，我想討論的是，回到剛才所說的，整體而言最重要的就是要能帶動國人的閱讀風氣，而且要向下扎根，從小扎根，所以，本席在此要和文化部討論的是，文化部之前出版的出版產業調查報告都有提到要扎根，可是部長有沒有注意到這些產業報告所調查的年齡層分布是幾歲？有沒有幼兒的部分？如果我們要向下扎根，但是這些調查報告都是針對 12 歲以上的，兒童文學和青少年文學在現今的產業中已有作細部的區分，我想部長自己也有幼齡的孩子，一定知道學齡前兒童和中低年級兒童、高年級以上兒童、國中生，閱讀的素材完全不一樣，所以在作產業分析及各種研究時，其實不應該把 12 歲以下和 12 歲以上混在一起來考慮，因為沒有辦法調查到現今真實的狀況，又或者是現在根本沒有 12 歲以下的調查，我認為這是不恰當的，文化部針對這部分還可以再加強。

另外，文化部有一個活動是從民國 72 年就開始辦的，一樣是針對兒童文學，就是中小學優良課外讀物推薦評鑑活動，這真的是從我小時候就有的活動，每年我們都會看教育部、文化部推薦的書單到底列了哪些書，學校也以之為採購依據，可是 104 年推薦的 1,067 本中繪圖本只有 162 本，而這 162 本中只有 36 本是本土的，僅占 22%。部長，這是一個歷史悠久的活動，也是學校採用的標準，在您要推動本土的、新創的作家時，這是一個可使用的平台，希望未來能夠善加監督，把我們的概念灌注在裡面，謝謝部長。

鄭部長麗君：謝謝蘇委員，委員的意見我們會進一步來落實。

主席（吳委員思瑤代）：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覺得我下次一定要排在蘇巧慧委員之前質詢，因為我們可能拜訪的廠商都差不多，因此有很多資料都雷同。首先，我想請問部長，部長應該有小孩，對不對？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對。

柯委員志恩：那你有沒有陪他唸過童書？

鄭部長麗君：有。

柯委員志恩：那你在選擇童書時會選擇本土的作者比較多，還是國外的作者比較多？

鄭部長麗君：事實上都會買到，但我一直希望能儘量選擇國內作者的繪本，事實上，我也有認識的朋友從事繪本的工作，不過，就像剛才蘇委員所講的還有待我們進一步加以協助。

柯委員志恩：那你知道在童書業中有一個書展號稱「童書界的奧斯卡」，叫做「波隆那」嗎？

鄭部長麗君：請委員指教。

柯委員志恩：那個書展可說是我們最會去參展的，其實台灣在這個書展的表現非常優秀，以今年來說，有 77 個插畫入圍，我們台灣就占了 7 項，而且據很多出版業者表示，過去 10 年我們的童書可說是亞洲最棒的，特別是自製的，國外很多出版業者都會向我們收購版權，然後用不同的語言出版，所以，這部分是我們非常重要的文化產業。以中國大陸而言，過去 5 年都向我們收

購童書版權，然後在大陸上市，最近一、兩年很多童書業者認為景氣非常、非常糟糕，因為大陸學了我們的東西以後，他們就開始把經驗變成產值，他們現在特別推出了一個外推計畫獎勵，只要是本土製的童書，版權能夠賣出去的話，政府不僅幫忙翻譯，還提供很多獎勵，就是要作文化輸出。其中最讓我生氣的是，他們要在今年 11 月辦一個號稱比波隆那書展更大的、更棒的童書大展，令我們覺得生氣的原因就是，台灣才是有這樣的實力去辦這個書展的國家，過去 10 年來我們的童書的確是亞洲最棒的，可是現在整個被他們拿去了。我個人認為從這個事情可以看出，我們其實是很有實力的，但是我們很多政策、作法並沒有提供出版業、童書、製作者強有力的協助。所以，我今天要從這個角度來探討我們到底能夠如何來協助他們。

誠如部長剛剛所提的，就是銷售額，不要說有多少，光看數字就覺得非常可怕，從 2011 年到 2015 年，光是出版業的銷售值就減少了 23%，更不要說其中的出版業，我為什麼特別重視圖文出版業？雖然現在有很多電子書，但我不能否認 90 年以後出生的孩子是屬於數位原生，鄭部長比我們年輕，大概屬於數位移民，我大概是屬於數位難民吧！所以我還是認為眼睛看得到的、手摸得到的書，對我來說非常重要。

鄭部長麗君：對。

柯委員志恩：所以，這一點我一定要大聲疾呼，你看看我們的銷售額，我怕以後每個人都要利用電腦來看，而我們眼花看不清楚，所以一定要力保這些圖書。

鄭部長麗君：對。

柯委員志恩：可是你看看這個產值，銷售額根本完全腰斬！所以，我們非常仔細的看你提出了什麼策略。你剛剛特別提出了圖書抵稅的部分，你特別把它擴大到藝文體驗的層面，其實這部分過去 10 年中，包括龍部長的時代，就已經提出了購書抵稅的構想，去年文化部送到行政院的大概有 10 億是屬於藝文的部分，可是被打回票了，部長，你知道為什麼嗎？

鄭部長麗君：據我瞭解，事實上我們在上屆委員會也曾經建議過這個大方向，當時藝文體驗券的部分，文化部沒有得到行政院在預算上的支持，這部分可能要跟財主單位做跨部會協調。

柯委員志恩：是，這部分非常重要，因為財政部竟然認為過去台灣稅收的 75% 是屬於最低比率或幾乎是不須繳稅，如果我們施行了這樣的一個方式，其實讓高所得者是比較有利的。我知道你們跟行政院有一個文化跨部會的平台，你們有沒有辦法說服財政部來做這部分？

鄭部長麗君：我們希望行政院成立文化會報就是因為許多政策需要跨部會的協調。

柯委員志恩：因為藝文的範圍非常大，有沒有可能從最小的、本席非常 care 的圖書部分做起？如果圖書部分做得到，其實就可以延展到其他我們想要推的減稅方法。

鄭部長麗君：關於這個思維，我很願意來努力，也會去努力。其實包括文創法第十四條也有「得發放藝文體驗券」之法源，所以，我會整體來努力。不過，思考到如何落實，在技術層面上……

柯委員志恩：這個非常重要。

鄭部長麗君：技術層面上，我們未來是否有可能結合一些科技的工具或方法，使其更容易落實，其中是否要融入一點平權的概念，例如抵稅與藝文體驗券，是否要更能夠強化平權的概念……

柯委員志恩：是，至於……

鄭部長麗君：對於高所得而言，其差異可能不是很大。

柯委員志恩：對。

鄭部長麗君：但對於中低所得者而言，這一項政策的優惠對他是相對重要的，因此，為能兼顧到社會公平正義，是否容我有一段時間去整理和思考？

柯委員志恩：當然，我知道部長非常強調公平與正義，不過，試想，包括所謂的稅、文藝產值都可能包括讓一些財團來做一些減稅的動作，所以，我個人認為藝文部分……

鄭部長麗君：對，這一點的立場，我跟委員應該是一致的。

柯委員志恩：所以，希望這部分我們能看得到具體的績效，因為這個不是新的政策，而是過去到現在，只是因為跨部會沒有辦法……

鄭部長麗君：只是沒有辦法達成共識與具體落實。

柯委員志恩：希望部長在可見的未來能夠讓大家看到具體績效。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進一步來討論。

柯委員志恩：其次，我還是要強烈呼應蘇委員剛才特別提及圖書館法第十五條的部分，因為的確有很多的業者來跟我們討論這一條，特別是為了讓圖書有所區隔，他們現在很多都走精緻的路線，一套書往往都要價六、七萬元，如果照該條的規定，都已經是被腰斬了，還要求他送出兩部六、七萬元的圖書，他根本無法生存。方才已經連續兩位委員做了這樣強烈的呼籲，因此，本席希望部長能夠把這樣的意見帶回去，特別是……

鄭部長麗君：我想我們從行政面優先來嘗試能否改變，法律面再一起配合，這個真的是需要調整，應該要尊重創作者。

柯委員志恩：當然是，你不要忘了，有將近一千多種類型的書籍，而且他們貢獻了這麼多的產值，整個出版的蕭條度跟過去已經是……

鄭部長麗君：我也注意到最近網路上對這條條文有很多的討論。

柯委員志恩：現在是六月，在可見的未來我們一定會持續追蹤這部分何時可以有落實的成效出現。

鄭部長麗君：好。

柯委員志恩：接下來今天我們定調的是政府要如何協助出版業能夠更增加其銷售及產值，而南向政策一向是新政府非常強調與重視的一項，我們黃志芳主任的口氣也非常大，他認為可以把南向當成我們內需的一個腹地，有資料顯示，過去我們輸出最多的是香港，馬來西亞居次，而我們的文化部曾經在 104 年撥了 300 萬的預算來做推展這部分，也創造了相當不錯的銷售額，但你們這一次針對馬來西亞的部分又編了 500 萬，不知道目前的銷售額是多少？因為之前撥 300 萬預算時在中國大陸創造了一億多的金額，南向之後的這 500 萬可以得到多少的產值？

鄭部長麗君：在中國大陸部分，我們有協助、參與了 6 個場次的大型書展與媒合會，也的確看到了一億一千多萬的經濟效益；東南亞的部分，目前同仁在進行的是針對馬來西亞和新加坡，協助作家等等去設臺灣館，其營業額沒有那麼高，目前大概是 300 萬。不過，就我瞭解，負責的同仁操作的重點是先以價值和文化的輸出，所以，目前沒有馬上反映在銷售額。但既然我們要切入市場，應該是價值和產值都能並重，所以除了出版文化與作家的交流互動以外，我們未來會

努力協助業界也能夠進入南向的市場。

柯委員志恩：這個非常重要，基本上，我還沒看到這個數字時，我就預估它不會比你們上一次做的部分還要高。

鄭部長麗君：對，因為中國大陸的人口、市場的確是比較大。

柯委員志恩：而且你們不要忘了，過去通常是馬來西亞占第二，可是目前為止，中國大陸與香港合計大概占了 65% 左右，當然我知道彼此之間在對等關係上不太平等，既然從資料上顯示它其實是一個很值得發揮、大的出版市場，不知道部長未來有何具體作法，以協助國內出版商突破大陸的法令限制，因為畢竟那是一個極度大的市場，且我們說的是文化輸出，與一般的技術輸出所造成的衝擊度會低很多，因此，文化部最後的具體作法會是哪一些？

鄭部長麗君：委員剛才只是加計香港的部分。

柯委員志恩：當然。

鄭部長麗君：可是如果把它分開來看，中國大陸目前在我們圖書輸出的 24 億裡面，大概占 12%，香港比較高，占 40%，但馬來西亞也有 15%，由此看來，中國大陸的確是我們一個重要的市場，現在書可以過去、授權，但出版業是不能去，所以，我們與行政院未來還是很願意持續與中國大陸交流與協商，希望更能保障我們的出版業者。但我們也希望華文出版可以走到南向與全世界，

柯委員志恩：絕對是，如果能夠幫助他們拓展更多的市場，絕對會受到大家的歡迎。

鄭部長麗君：我們很希望臺灣的思想文化能藉由出版走出去，因此，閱讀的華語市場會是我們首要的戰略目標，但我們也希望能夠努力進行翻譯與詮釋的部分，讓我們能夠進入全球的……

柯委員志恩：其實你們可以比照提出一些獎勵措施，包括這些翻譯人才、展場……

鄭部長麗君：其實政府應該要加以協助，就我所知，文化部也有補助相關的翻譯，但我想更重要的是社群的創造，例如，法國的圖書中心是網羅了全世界翻譯法文的人才參與會議，……

柯委員志恩：這是一個很重要的點。

鄭部長麗君：然後他們每一年有 18 個委員會、數百位成員在那裡進行固定的互動。

柯委員志恩：最後我還是要建議部長，你們既然網羅了這麼多的策展人才，除了我剛才提到的波隆那，臺灣雖然有非常好的軟實力，但我認為到國外策展的部分，政府單位應該給予更大的 support 而非讓他們在這麼大的展場中只有一個小小的點，這樣的話完全無法展現一個大國的氣度，因此這部分應該要比照過去我們在坎城影展的臺灣之夜的模式。

鄭部長麗君：國際連結方面，政府的責任的確很重。

柯委員志恩：這一點非常重要，我們會持續追蹤。

鄭部長麗君：好。

柯委員志恩：希望你們能夠好好加以落實。謝謝部長。

鄭部長麗君：謝謝柯委員。

主席（陳委員學聖）：請吳委員思瑤質詢。

吳委員思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都還適應嗎？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可以、可以。謝謝。

吳委員思瑤：我看部長好像瘦了一點。

鄭部長麗君：還可以。

吳委員思瑤：為你加油。

鄭部長麗君：就怕孩子瘦了。

吳委員思瑤：其實我非常羨慕你現在可以把親近藝文當作你工作的主力，令人非常、非常羨慕。當然我們也非常感謝一個本來就熱愛藝術文化的文化人，還是那句話，過去是專業的文化立委，現在要當全民的文化公僕。

文化的發展經緯萬端，今天我們討論臺灣的出版產業，寒冬到了，春天何時來？本席以這句話破題。其實就本席看來，臺灣的出版產業確實需要一個強而有力的政策，擘劃更多元的政策工具，藉此對我們的出版產業進行 CPR，這樣才能夠救救它，讓它殺出一條生路。當然，這當中有很多做法，本席也非常肯定你們今天的報告，因為你們儘量全面地耙梳整個出版產業的問題，但本席要再提出一些個人的觀察。

因為這部分剛剛也有委員提到，所以本席很快的把彙整的基本資料說一遍。臺灣出版產業整體市場萎縮，以出版書籍的出版業銷售金額為例，剛剛提到 2015 年的銷售額是 190 億元，這很明顯就是寒冬到來，因為它遠遠低於 2003 年的銷售額，和 12 年前相比少了 40 億元，其實這就是一個警訊。

如果以書籍出版業的家數統計為例，我們可以看到 2015 年和 2013 年的家數沒有什麼變化，但是這也代表有相當多出版業者在苦撐、硬撐，雖然業者的數量統計上沒有太大的波動，但本席真的很擔心，當他們撐的非常辛苦之後，可能就是一連串的連鎖效應，當他們沒有辦法突破困境時，到時候可能就會面臨連鎖歇業的狀況，以書籍雜誌的零售店家來說，一年大概是 100 家歇業。

鄭部長麗君：對，這部分在逐漸減少，書店真的一直在減少。

吳委員思瑤：真的，包括我們都非常關切、鼓勵的獨立書店，一年平均 100 家歇業，這個速度像在溜滑梯一樣。這些非常弱勢的書籍雜誌零售店家，這兩年來的銷售額也往下掉了 13 億元，真的像在溜滑梯一樣，就像是進入了寒冬。

這是本席特別整理出來的，就是有關臺灣實體書店的歇業、關店地圖，不曉得部長有沒有掌握這方面的訊息？其實本席非常訝異，關店最密集的地方是在北臺灣，就在雙北，也許是他們面臨的競爭……

鄭部長麗君：還有通路的極端化趨勢，因為現在都往大型通路集中。

吳委員思瑤：所以以這個地圖來說，北部和東部就是你們要去協助突破的地方。

鄭部長麗君：是，謝謝。

吳委員思瑤：臺灣出版業面臨寒冬到來的第二個原因，就是新通路已經改變、轉型，因為數位通路竄起。以統一超商的年報為例，您知道嗎？博客來網路書店的營收，在 2001 年到 2015 年這 15

年間，從當初的 1.6 億元，到現在博客來書店每年的營收是 59 億元。

鄭部長麗君：它是最大的數位通路。

吳委員思瑤：對，以它來看是呈現 36 倍的成長。剛剛我們看到的其他實體店都是呈溜滑梯般的下挫，而這類新興的數位通路媒介，是以搭直升機、噴射機的方式成長，這就是一個轉型挑戰的機會。關於新的轉型挑戰，第二個機會是數位出版，數位出版這兩年也整個翻倍，它的營業額雖然還是很少，2013 年是 1 億元，但是到 2015 年上半年已經達到 2 億元，所以數位出版也是一個正夯的行業，是我們面對轉型挑戰時一個可以操作的新思考。

鄭部長麗君：數位出版目前的產值是 9 億元。

吳委員思瑤：9 億元嗎？那本席這個數字可能要 update，這是文化部提供的資料，沒關係，請你提供本席最新的數字。

鄭部長麗君：好的。

吳委員思瑤：部長，你知道嗎？全球的數位出版已經達到 7%，臺灣只有 1%到 3%，美國是 20%，日本是 4%，中國大陸已經達到 12%，但臺灣遠低於全球的 7%，還不到四分之一。

鄭部長麗君：所以還有很大的空間。

吳委員思瑤：是，美國最大的網路書店亞馬遜，2010 年電子書的銷售量已經超越實體書，我們看資料右上角那個圖，這是美國全國的電子書銷售量，預計在 2017 年就會有一個黃金交叉，這就是趨勢，是我們現在要面對的新轉型、新挑戰。

接下來本席要提出幾個建議，當然，振興臺灣出版業的第一件事，就是要搶救紙本圖書的出版。本席非常感謝您，兩個禮拜前您剛上任，當時本席向您提出我們應該全力突破採購惡法，您的速度也非常快，直接從改善政府圖書採購開始，這部分已經在行政院提案了，所以本席非常感謝，但這只是第一步，後續你們要繼續追蹤各部會的執行狀況。

鄭部長麗君：對，之後我們會和公共工程委員會及教育部等部會協商，同時也會透過行政院，進一步通函到各單位。

吳委員思瑤：本席要進一步建議，除了用最有利標或是異質性最低標來鼓勵優質出版之外，本席認為你們還可以全力鼓勵本土的創作。

鄭部長麗君：關於這一點，我們在同一天的院會當中也有提出來。

吳委員思瑤：很好，謝謝你，因為你們有診斷出問題。另外本席要再具體建議推動圖書統一定價制度，關於這個圖表，你們可以看到，如果有一套圖書統一定價制度，這樣就能夠讓出版、經銷、通路、創作以及讀者多贏。關於圖書統一定價制度，以國外的經驗來說，這是您非常熟悉的，法國 1981 年就已經立法通過朗恩法。

鄭部長麗君：對，這是 Jack Lang 提出的 The Lang Law。

吳委員思瑤：德國 2002 年通過圖書價格固定法，韓國 2008 年也通過了出版文化產業振興法，還有很多歐洲國家跟進，將圖書統一定價制度入法的已經有這麼多國家，他們都在實行了，用協議方式推動的有日本、挪威、丹麥等等，這是國際上殺出一條生路的做法，目前國際上是這樣做的。

至於臺灣，2009 年文建會就已經開始研議，去年洪前部長也提出宣示，臺灣要推動圖書統一定價制度，你們會在今年 7 月完成產業影響評估，但是今天本席沒有在你們的報告裡頭看到這項評估報告，這是去年舊政府的宣示，不曉得你們對這個政策的評估如何？你們是要轉彎，還是認為尚待商榷？還是你們認為這是可行的，只是要更周延、要擴大對話，目前是處於哪一種狀態？

鄭部長麗君：我剛剛在口頭報告的部分……

吳委員思瑤：有補充嗎？

鄭部長麗君：對，我有特別補充，針對這部分，我們會進一步協商，和公平交易委員會及相關單位協商定價制。的確，法國、日本、韓國都有相關的定價制法規，至於美國，基本上他們不是從售價去做定價，他們是在供進貨的折扣部分有一個門檻，是從那邊定價，所以從進貨和銷售端來看，其實不同的國家是用不同的政策工具。

吳委員思瑤：對，現在新政府的態度呢？

鄭部長麗君：國內的部分，我們之前的研究都是和大家協商售價的部分。

吳委員思瑤：對，就是統一售價。

鄭部長麗君：就是一年內不低於九折或九五折，這是目前臺灣所討論的定價制定義。我很希望能夠和大家進一步協商，因為之前協商時，大概有六成業者贊成定價制，但是有一些業者擔心……

吳委員思瑤：這部分還是有雜音，本席知道。

鄭部長麗君：也許我們今天談了這個議題之後，他們也會進一步表達意見，因為他們擔心目前市場雖然在萎縮中，但書價是略有上升的，如果我們改成定價制，導致價格更高的話，他們怕買氣會不會就消失了，所以我希望……

吳委員思瑤：是，部長，這些本席都非常清楚，所以你是希望繼續對話嗎？

鄭部長麗君：我會和大家對話，不僅是如此，面對業者的擔心，政府也要提出一個刺激消費的方案。

吳委員思瑤：沒有錯，這些都要有配套。

鄭部長麗君：我們也要有帶動消費的方案，以長期來說，應該就是帶動閱讀的風氣，但是這需要一點時間。所以短期、中期來說的話，我們會有帶動消費的方案，包括我剛才說的，例如抵稅或是藝文體驗券。

吳委員思瑤：後續再搭配圖書統一定價制。

鄭部長麗君：我們也會讓消費者感受到，政府不是只透過統一定價固定書籍價格，政府同時也希望能夠協助消費者，以抵稅的方式給他們鼓勵。所以我們必須從價格和刺激消費這兩端一起思考，我覺得這樣才能夠創造雙贏。

吳委員思瑤：本席非常同意。所以簡單的說，這個方案不是胎死腹中，而是我們將會展開更周延、更多元的對話，這麼做很好。

鄭部長麗君：是，我希望能夠更全面性的創造雙贏，也可以讓大家減少疑慮。

吳委員思瑤：我們也期待你們 7 月要提出的整體產業評估報告，等我們看到這份報告之後，再用相

關的數字進行分析。本席現在要給您一個新的建議，其實這個部分國外也在做了，就是推動公共出借權制度，就是根據圖書館的出借次數，只要出借越多次，就會給予作者或出版商更多的回饋金。像這樣的制度，同樣的，其實國外已經先行了，1920 年英國就開始做了，現在有三十幾個國家都在做，包括瑞典、芬蘭、奧地利、丹麥等北歐、歐洲國家，還有澳洲也在做。

鄭部長麗君：這是我們所謂的 PLR 制度。

吳委員思瑤：是，這就是本席要拋出來的議題，其實我們臺灣也可以參照這樣的新方式。它的優點當然是鼓勵創作，尤其是冷門、弱勢類別的創作者，可以因此獲得更多的合理報酬。我們也可以藉這個制度扶植特定領域的作者，包括臺灣的本土創作，我們可以優先考量從這個部分開始做，甚至給他們比其他類別更高的回饋權利金，希望你們進行這樣的可行性研議。本席拋出這些議題讓你們參考，希望這些新的政策做法、政策工具可以納入文化部扶植出版產業的參考。

其實本席還有很多內容要說，例如扶植數位出版，我們要遏止盜版，鼓勵創作者授權，因為這是現在臺灣電子數位出版一個很大的困境。最後，針對整體的耙梳，本席有幾項具體建議，例如改善暢銷書本土率極低的狀況，美國、日本的本土創作都達到暢銷書的 95%，但是臺灣只有三成，如果我們能夠強化出版輸出，這樣我們的文化就可以走出去，例如走向華文社區或是新南向政策的東協國家。

還有，跨界媒合的部分也要強化，本席具體建議，我們現在有金鼎獎，可以在這個獎項下設置一個「年度最適合改編影視作品圖書獎」，這也是專家們的建議。當然，本席認為我們也要普設、廣設一些文學類的獎項，因為你們鼓勵跨界，所以針對影視音產業的結合，你們可以設置一個這樣的獎項，這是對出版業、創作者很大的嘉惠。當然，你們還要設一個扶植作品發展的平台，也要培育本土創作的人才。

最後，本席以我的超級好朋友李清志老師為例，他是臺灣的城市探險家、建築專家，他的書也是暢銷書。關於他這幾年的發展，其實讓本席非常訝異，因為除了前進中國之外，連韓國都出版了李清志的書，而且是韓國自己翻譯的，本席就問他了，你的作品是怎麼走入韓國的？李清志教授告訴本席，是韓國書商自己來臺灣做市調，看到他的書之後，因為喜歡它的內容所以才引進韓國，是韓國書商發掘了他。

為什麼我們的作家是藉由這樣的方式被 promote，而不是藉由政策的協助，由我們選定一些好的、優質的本土創作推廣出去？現在我們可以創造這個平台讓他們走出去，關於這一點，本席真的很期待。多少人有李清志老師這樣的能耐，可以讓韓國書商看到他，進而代表臺灣走出去？關於這一點，也就是對於文化的輸出、出版的輸出，本席覺得我們絕對要強力補強，不要讓作家單打獨鬥。

今天非常謝謝你，圖書統一定價制度目前還在研議中，但是會擴大對話，之後可能可以上路。第二個，關於本席剛才拋出的圖書公共借用權制度，是不是也可以請部長研議？

鄭部長麗君：這些議題我們都會進一步思考，非常謝謝吳委員提供的完整政策建議，我們非常敬佩，謝謝。

吳委員思瑤：謝謝，加油。

主席：請吳委員志揚質詢。

吳委員志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鄭部長，你有沒有閱讀的習慣？現在空閒的時間應該很少吧？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有時間的話就會很想看書，有時候搭高鐵也會利用空閒的時間看書。

吳委員志揚：你最近閱讀的書是什麼？可不可以介紹給我們？

鄭部長麗君：最近看了兩、三本書，一本是「全球化矛盾」，另外兩本是郝明義先生所出的最新文集。

吳委員志揚：前面那一本書聽起來比較枯燥。

鄭部長麗君：因為我以前念哲學。

吳委員志揚：你覺得我們國人的閱讀習慣如何？

鄭部長麗君：我覺得我們必須要進一步培養閱讀習慣，尤其是現在少子女化，所以我也很擔心，因為這個市場一直在縮小。

吳委員志揚：本席讓你看幾項調查的數字。

鄭部長麗君：好，請委員指教。

吳委員志揚：第一個是遠見雜誌所做的 2014 年全民閱讀大調查，在這個調查裡面，他們比較了 2010 年和 2014 年這四年的變化，其中，完全不讀書的比例提升得很快，另外每週閱讀時間、每個月平均閱讀量是幾本書以及購書量、購書經費，這四項全部都下跌，換句話說，只有不讀書的比例是增加的，其他的都下降，這是遠見雜誌的調查。

另外，這是國家圖書館針對 2015 年出版狀況所做的分析，以登記 ISBN 的數量來說，我們發現連續幾年都是下降的，從四萬七千多件變成四萬四千多件，圖書的種類也從四萬兩千多種剩下三萬九千多種，這部分也是在下降。我們再看一下其他的比較，這也是我們很關心的部分，前面的調查是針對國人的閱讀習慣，這一定會影響到出版業的狀況，所以出版業的狀況更是淒慘，這個部分就有做比較長時間的比較了。

2009 年到 2015 年，出版家數可以說是一路下跌，而且連跌了七年，營業額呢？基本上都在下降，現在只能勉強維持在 2009 年的程度，這幾年的營業額都在下降，這是國內外文化產業訊息及趨勢分析雙月報所公布的數據。本席現在要說一件事，因為蔡總統希望文化教育要和產業做連結，你當然有很多很好的哲學思維，但是本席覺得文化部千萬不要輕忽數據，其實數據也是很重要的。

鄭部長麗君：不會的，我們不會輕忽。

吳委員志揚：我們看下一頁的資料，你就知道其實你們是輕忽了。

鄭部長麗君：好，請委員指教。

吳委員志揚：這是什麼呢？這是你們文化部所做的文化統計網頁，上面有各項文化統計，本席記得剛才蘇巧慧委員也有說到這個部分。我們看這個網頁上面最右邊那一欄，你可以發現這裡面全

部都是 2013 年的數據，本席的意思是說，文化部所做的文化統計資料，為什麼那麼久都沒有更新？本席剛才隨便舉了一些例子，有遠見雜誌的調查，也有國家圖書館的數據，另外也有你們在別的地方公布的數據。

但是你們的網頁上為什麼還是 2013 年的數據？剛剛蘇巧慧委員也在問，為什麼我們現在連要索取 2013 年的報告都很困難？現在已經 2016 年了，你看資料上面圈起來的部分，資料統計年度與出版釋出時間差距約 1 年 6 個月。

鄭部長麗君：委員，2013 年的資料是 2014 年 6 月出版，至於 2014 年的報告，目前的確是 delay，這個部分我會責成同仁加速進行，而且以後也要縮短週期。

吳委員志揚：本席的意思是說，如果這是你們文化部所做的統計彙整，用來幫助大家研究相關數字的話，那你們的動作應該要快一點。

鄭部長麗君：沒有錯，政府的資訊一定要即時，但是也要準確，我們應該要完成一個完整的產業調查。

吳委員志揚：請你看下一頁資料，這是你們文化部資產局對所有歷史建物的統計，這些資料都有 update，剛剛說的那部分也是統計這幾項，為什麼彼此不能連動呢？

鄭部長麗君：委員是說這部分沒有和文化統計連動，是不是？

吳委員志揚：為什麼不做連動呢？

鄭部長麗君：好，謝謝委員提醒，我們有錯必改。

吳委員志揚：也許你們是因為主計法規等等的限制，但是關於產業如何加速發展、營業額等等，這些在你們公布的年報裡面都有，像這個就是 2015 年的資料，是你們發布的文創產業發展總論年報，這裡面連 2014 年的資料都有了，所以網頁上的資料都應該要 update，好不好？

鄭部長麗君：就是沒有連動到最後整體的文化統計，有時候可能要到特別的頁面尋找。

吳委員志揚：對，不要讓研究這些資料的人到處找，不知道哪裡有更新的資料，這是關於文化統計頁面的問題，本席給你們以上的建議。

鄭部長麗君：是，謝謝委員的提醒。

吳委員志揚：不要一說到數字，文化人就不想處理這些事。

鄭部長麗君：不會的，我今天也在報告上面提到，我們非常願意面對所有嚴峻的產業趨勢，也希望從數字看到我們需要面對的挑戰。

吳委員志揚：簡單說，從剛剛幾項統計數據來看，就是國人的閱讀習慣的確在下滑，出版業者的業績也在下滑。所以本席現在想問一下，因為剛剛有很多委員提出不同建議，就你自己的感覺來說，因為你曾經在法國唸書，其實法國是一個文化氣息很重的國家。

鄭部長麗君：對，愛讀書。

吳委員志揚：他們愛讀書到什麼程度？

鄭部長麗君：你可以在捷運裡看到大家都在讀書，或者在公園裡，很多人都是帶著一本書，自己一個人在公園看書。

吳委員志揚：我們臺灣都是在玩手機。

鄭部長麗君：至於書店，他們有各種型態的書店，而且非常多元，他們當然也有大通路，而且我也有注意到，他們有的大通路是新舊書一起賣，他們連二手書都是在主流通路販售，二手書並不是完全非主流，所以……

吳委員志揚：他們有很多書店反而是遊客必逛的地方。

鄭部長麗君：對，他們的書店也都是遊客必去的。

吳委員志揚：本席要說幾件事情，你那邊應該都有資料，本席有找到一些資料，這是法國的做法，除了剛剛說到的，1981 年通過的朗恩法，以及 2011 年新通過的法，最主要的就是剛剛幾位委員說的統一書價。

鄭部長麗君：就是定價制，他們在 2011 年又針對數位購買的部分修正法令。

吳委員志揚：所謂的定價，就是不管在什麼通路，價格上下浮動不能超過 5%，是不是這樣？

鄭部長麗君：對，基本上是說新書在一定期間之內折扣不得低於某一個門檻，定價制的定義大概都是這樣。

吳委員志揚：對，其實這也是在保障小一點的消費通路。

鄭部長麗君：它最重要的精神就是在確保大小通路之間的競爭不要失衡。

吳委員志揚：這是大家都建議的制度。第二個，2012 年，我們有調降圖書的增值稅，對不對？從 7%降到 5.5%。

鄭部長麗君：對，就是提供一點租稅的相關誘因。

吳委員志揚：另外，2014 年政府還提出一項政策，就是扶植獨立書店的資助計畫，由國家圖書館和出版業一起捐助、幫助實體書店，協助他們渡過所謂的數位化轉型，就是……

鄭部長麗君：對，因為就大趨勢來說，書店的確都在減少。

吳委員志揚：對，這也是當初執行過的措施。

鄭部長麗君：對。

吳委員志揚：最後一個就是在 2014 年年初的時候，立法禁止網路書商包郵，所謂包郵，例如在網路上購書時，因為他們少了一些成本，所以他們就把郵寄的費用也計入售價中。

鄭部長麗君：就是禁止免費運送，法國的法律是這樣。

吳委員志揚：對，但是我們沒有這麼做。

鄭部長麗君：目前的確是這樣。不只是獨立書店，其實文化部之前也有在做相關的努力，龍部長在任的時候就開始做了，立委們也都支持，但是在其他的部分，例如這種結構性政策，我國目前是沒有實施，所以……

吳委員志揚：以這個部分來說，和剛剛說的統一書價其實是一連串的政策。

鄭部長麗君：對，是不是可以給我一點時間回答？謝謝委員所做的整體跨國政策比較，我覺得長遠來說的確是要帶動閱讀、提升閱讀，這部分恐怕要從小做起，以我們的文化體驗教育來說，我們從小就會有閱讀教育。除了帶動閱讀之外，另外我們也希望帶動消費，所以如何創造誘因帶動消費，這個部分我們也會努力，在這樣的前提之下，我們希望能夠進行跨部會協調，包括您剛才提到的定價制和其他的租稅優惠等等。

吳委員志揚：本席知道很多事情還要經過公平交易法的考驗。

鄭部長麗君：不僅是公平交易法，我們還要和財主單位協商，其實和出版業界也要協商，因為出版業也不是一致同意，大家會有不同的評估。

吳委員志揚：對，它可能因為被大通路仰賴，所以胃口養壞了。

鄭部長麗君：有的人認為定價制會保證合理的利潤，讓大小通路不要彼此惡性競爭，因為大通路擁有殺低折扣的實力，小通路沒辦法，所以小通路就會面對逐漸凋零的困難，小書店也是一樣，所以這的確是一個好的想法，就是穩定合理利潤和維持大小通路之間彼此生存的空間，但是也有一些……

吳委員志揚：剛剛所說的這幾項法國的措施，麻煩你們將它化為具體的政策。

鄭部長麗君：好，但是要再向委員說明一下，其實也有一些業者擔心實施定價制之後，是不是會造成買氣下滑，所以我們也要同時帶動消費。

吳委員志揚：你這個搶話的習慣讓委員們都在抱怨，因為你太愛說了。

鄭部長麗君：沒有啦！我只是一直急著……

吳委員志揚：本席知道你很有學問，但是我們急著要問下面的問題。

鄭部長麗君：因為我急著回應您前面提到的問題，其實我們現在是希望能夠有一個完整的政策，請大家給我們完整思考的空間。

吳委員志揚：現在臺灣的法律馬上就可以做到幾件事情，在你們報告的第 2 頁也有說到，例如有立委建議購書抵稅，對不對？但是這部分財政部一定會反對，他們說這樣是圖利有錢人。這樣的想法是不是對的？其實大家應該要想清楚，如果你們不鼓勵有錢人消費買書的話，那我們還能做什麼？

鄭部長麗君：應該是要帶動消費。

吳委員志揚：所以這是一個問題，但是文化的確應該有近用權、平權，這部分在你們的文化基本法裡面要予以規定。

鄭部長麗君：對，我剛剛有提到文化平權，但是還要處理社會公平正義的問題，這部分是不是能夠容我們進一步思考？

吳委員志揚：關於這個部分，本席要求你，現在在文創法裡面就有體驗券的規定，這個體驗券並沒有說一定是給中低收入戶。

鄭部長麗君：對，這是第十四條的規定，這裡面並沒有這樣的規定，就看我們怎麼設計。

吳委員志揚：如果抵稅是屬於比較上層的人在使用的話，那麼針對體驗券的部分，本席建議這部分就應該使用在文化平權的部分。

鄭部長麗君：委員的建議非常好，這也是我的想法。

吳委員志揚：像韓國就有一個文化樂享卡，基本上他們有文化利用券、體育利用券和旅遊利用券，就是要鼓勵大家從事相關藝文活動，這些剛好都屬於本委員會的關注範圍，所以本席針對這兩個法也提出修正，希望推動發放體驗券，以及增加特別扣除額的規定，其實都和這個部分有關。

後來韓國是把這三種券合在一起發行一張卡，這張卡裡面有實質內容，並不是一張空卡，在這張卡裡面，每年每個家庭有 10 萬韓元，大概是新臺幣 2,884 元，讓他們做文化、體育、旅遊的消費。另外，如果家中有青少年的話，每一位再給 5 萬韓元，最多給五位青少年，其實這就是一種鼓勵，但是這個部分是限制在中低收入戶，他們是稱為基本生活保障受助者，大概就是我們家庭扶助法裡面所指的對象。

如果要採取這樣的作為，那就是一件很大的事情了，所以本席總質詢時還會問院長。不過本席覺得，不管是從你的法國經驗來說，或是從我們自己的法律來看，類似文化體驗券或是韓國樂享卡這樣的概念，其實都是我們可以參考的制度，希望你們能夠積極推動。

鄭部長麗君：關於委員的建議，大方向上我是很認同的，所以我剛才在口頭報告的最後就有提到，例如定價制和體驗券，或是從租稅方面創造相關誘因，關於這些部分，是不是可以讓我做一個整體的思考，看看整體要怎麼搭配設計、互為配套，我覺得這樣做起來會比較容易成功，我們要如何做到定價制和帶動消費，並且兼顧公平正義，這三個原則應該要一起思考。

吳委員志揚：要有一個完整的配套。主席，以後我們問鄭部長的時候，本委員會委員的發言時間改為 14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4 分鐘，好不好？

主席：再增加時間也是一樣，主要是鄭部長的習慣要改變，跟時間無關。

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鄭部長，針對國民閱讀運動，本席認為你們應該要和教育部共同辦理，應該是這樣吧？絕對不要單打獨鬥，因為教育部有終身教育、樂齡學習，還有各級學校可以共同推動。特別是針對偏遠地區或是原住民學校，因為我們原住民地區有一些孩子從小就必須住校，所以他們在校的時間會比一般孩子多，如果我們要在偏鄉培養閱讀風氣的話，就一定要和教育部合作。

另外你們也有談到行動書店，針對行動書店的部分，本席要給你一個建議，之前在本席的推動之下，外界捐贈花蓮縣秀林鄉一輛行動列車，這輛行動列車會到每一個村巡迴，當地的鄉長和議員也非常配合，他們在這個行動列車裡面設置一些誘因，讓孩子願意閱讀，例如上面會有爆米花、飲料供部落的孩子取用，孩子如果閱讀書籍，他們就會在上面簽名，以一個禮拜或一個月為期，學校老師還會發給獎金，本席覺得這麼做可以推動原鄉地區的閱讀習慣。部長，你認同這樣的做法嗎？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針對這幾個環節，我們都會努力，的確就如委員所說的，我們應該要和教育部充分合作。

高委員金素梅：對，不要單打獨鬥。

鄭部長麗君：是。

高委員金素梅：我們可以用行動書店和行動列車這樣的方式培養閱讀習慣，但是本席在你們的報告裡面沒有看到這部分的說明，你們能不能在一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說明相關細節？

鄭部長麗君：好，我們會給委員書面報告，因為我們有持續在進行。

高委員金素梅：例如在偏鄉或原鄉地區，說明一下你們要怎麼做，好嗎？謝謝。

鄭部長麗君：好的。

高委員金素梅：本席今天要提另外一件事，就是關於劉益昌教授和中研院的研究團隊，之前他們到本席的辦公室陳情。你應該知道漢本遺址吧？

鄭部長麗君：知道。

高委員金素梅：本席不知道你們現在的態度怎麼樣，但是現在外界有非常多壓力，大家認為漢本遺址延宕了花東之間的交通建設進度，本席認為這樣的壓力不應該加在這些研究團隊身上。你們每個禮拜四舉行例會時，部長和交通部有沒有討論到這件事情？

鄭部長麗君：今年 5 月 6 日宜蘭縣政府文化局有函請我們文資局進行審議，指定漢本遺址為國定遺址，現在我們正在彙整資料，近期就會先辦理會勘。

高委員金素梅：什麼時候會勘？

鄭部長麗君：還在協調時間，因為目前正在請宜蘭縣政府提送相關書面資料。

高委員金素梅：本席記得會勘日期好像已經訂在 6 月 13 日，對不對？這是縣府的會勘嗎？

鄭部長麗君：那是個別縣府的會勘，我們正在請他們函送資料，會勘時間目前正在安排中。

高委員金素梅：這是縣府的公文，你們有看到吧？

鄭部長麗君：是。

高委員金素梅：其實縣府和南澳鄉非常積極在處理這件事，本席現在要提醒部長，目前臺灣所指定的文化資產，大部分都是以漢人社會為主，劉益昌教授在「原住民族『文化國土』的理念與實務」這一篇文章當中就有提到，目前登錄的原住民文化資產非常少。

以目前的狀況來說，我們臺灣所謂的文化資產，其實是以漢族的社會為主，所以我們認為宜蘭縣南澳鄉的漢本遺址是非常重要的，這個遺址已經被列為原住民族最早的聚落，大概是距今 1600 年到 2100 年，所以這是非常重要的。部長，是不是這樣？

鄭部長麗君：請委員指教。

高委員金素梅：我們來看一下圖片，這是蘇花改其中的一個橋墩，這個遺址是在 P3S 和 P3N 的橋墩之間發現，這是最早的原住民聚落遺址，包括有非常具體的原住民家屋，而且範圍非常大，另外還有排水設施，以及我們所謂的複體葬，這裡面包含了很多遺址。

其實有一些委員曾經在交通委員會質詢過交通部部長，他是建議可以用共構的方式，以不傷害下面這些文化的方法，做為蘇花改工程變更設計的考量，所以 P3S 和 P3N 的橋墩應該要變更細部設計。部長和交通部部長有沒有討論到這個問題？未來該怎麼處理？

鄭部長麗君：目前我個人的確還沒有和賀陳部長討論過，不過我們的同仁有做橫向聯繫，他們給我的資訊是說，交通部公路總局目前是以發包新增民間考古團隊的方式加快搶救工作，希望能夠兼顧兩者，也就是兼顧考古發掘和通車期程，不過站在文化部的立場，我們還是以重視文化資產為優先。

我覺得從這幾個案例來看，事實上也讓我反省一個問題，就是針對重大的公共建設，未來我們應該要考慮做文化影響評估。在公共建設計畫初期，如果有可預見的事物，例如和文化資產

或其他文化相關者，事實上我們可以針對這些部分預作一些判斷或是先做一些調查。

有一些原則我們應該要先定下來，當工程遇到相關文資時該怎麼做，所以未來我覺得應該在制度面進一步思考強化，而非以個案的方式處理。

高委員金素梅：好。部長，你知道嗎？目前不管是劉益昌教授也好，或者是中研院的考古團隊也好，其實他們承受了非常大的壓力，因為很多民眾都希望蘇花改趕快通車，所以就不斷將這些考古團隊或是教授們污名化。

鄭部長麗君：文化部會站在保護文化資產的立場。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其實這個時候您的態度就很重要了，你們應該站在保護文資的角度，尤其這個地方是屬於臺灣原住民的早期聚落，是一個非常完整的文化資產，如果這時候我們只是以搶救的角度去做這件事的話，其實完成日期是遙遙無期的。

鄭部長麗君：所以我剛剛也向委員報告，那個資訊是交通部公路總局給我們的，文化部會從文化資產保存的角度來關心這件事情，也會處理後續的審議。

高委員金素梅：後續要怎麼做呢？就本席的了解，他們的時間只到 6 月 30 日，中研院歷史所的發掘時間只到這個月的月底就要結束了。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儘速會勘，等縣政府把資料函送過來，我們就會進行文資的審議。

高委員金素梅：6 月 30 日以前可以處理完這些流程嗎？因為這件事非常重要。

鄭部長麗君：這部分請施局長回答。

主席：請文化部文資局施局長答復。

施局長國隆：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關心漢本遺址這個部分，事實上我們文化部文資局也非常積極在做保存的工作，目前宜蘭縣政府已經提報將其指定為國定遺址，我們最近也在安排時間，同時請宜蘭縣政府補充資料，我們預定差不多在一個禮拜內……

高委員金素梅：局長，你知道今天已經是 6 月幾日了嗎？

施局長國隆：我知道，下個……

高委員金素梅：他們 6 月 30 日就要結束工作了。

施局長國隆：他們好像是下個禮拜二會去宜蘭縣政府，針對限定遺址範圍內新發現的部分進行現勘。

高委員金素梅：你們知道嗎？其實劉益昌老師有幾個建議，他說現在我們除了持續細緻的記錄之外，原則上已經暫停發掘，因為要保留聚落當時的生活面，等後續會勘討論以後再處置，所以他們其實是在和時間賽跑。

施局長國隆：他們在宜蘭縣審議委員會有做決議，劉益昌老師也同意，橋墩的部分可以繼續施作，至於整個附屬設施的部分，也就是關於設備的部分，審議委員會也審查了，有做一些細部的變更，這部分我們在辦理現勘的時候會特別加強注意，目前是預定兩個禮拜內辦理現勘。

高委員金素梅：兩個禮拜內？兩個禮拜後馬上就到 6 月 30 日了。

施局長國隆：因為依照審議委員會的審議規定，如果要提升為國定古蹟，我們要做一個評估報告。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本席的意思是說，這是一個特別的案例，我們再回頭看一下幾張特別的照片

。你們看一下，依照這些照片看起來，這真的是非常重要的文化資產，尤其是對臺灣的原住民來說。這些照片都拍的很清楚，它是一個聚落，身為一個文化人，尤其是部長，您看到這些照片應該要覺得很興奮。

我們剛剛說過，這是 1600 年到 2100 年前的聚落，應該算是原住民最早的聚落了，而且它真的非常完整。所以本席認為部長的態度很重要，如果還是按照剛剛文資局施局長所說的，只是按照一般流程來做的話，本席真的很害怕時間會來不及，你們是不是能以專案處理？

鄭部長麗君：會的，我會特別關心。不管是針對有形、無形的文資，其實文化資產保存都是我們非常重要的重點工作，所以我會加速這個時程。但是我覺得最重要的還是要重視整個文資保存的核心職能，我們會善盡職責，不論現在交通部規劃的期程如何，我們都會善盡職責。

高委員金素梅：好。所以這個禮拜四開行政院院會的時候，是不是能特別和交通部部長或是行政院院長針對這件事情進行討論，可以嗎？

鄭部長麗君：我會立即和交通部討論。

高委員金素梅：如果有空的話，其實我們也可以邀請部長一起去看看。

鄭部長麗君：我會去會勘。

高委員金素梅：因為它就在臺灣這塊土地上，是我們原住民祖先的遺址，也是我們最重要的文化資產。可以嗎？

鄭部長麗君：好，可以。

高委員金素梅：謝謝。今天本席給你很多時間回答，所以部長不要讓本席失望。本席今天有兩件事情拜託你，一個是行動列車，就是如何提高閱讀率的部分，希望你們能和教育部合作。

鄭部長麗君：行動列車的部分我們會繼續做，就是提升偏鄉的閱讀率。

高委員金素梅：再來就是我們希望在 6 月 30 日以前完成相關作業，給這些研究者和劉益昌教授一些支持和鼓勵，不要讓他們單獨面對外界的壓力，讓他們被污名化，好不好？

鄭部長麗君：好，應該的。

高委員金素梅：本席認為這是非常重要的原住民文化資產，所以請你答應本席，禮拜四要和行政院院長及交通部部長提這件事情。

鄭部長麗君：好，我們會儘快去做，不一定要等到禮拜四，我會馬上和賀陳部長聯繫。

高委員金素梅：好，如果有什麼結論，也請你們趕快讓本席知道，好嗎？謝謝。

鄭部長麗君：好，我會同步讓委員了解，謝謝。

主席：蔣乃辛委員質詢完，我們會休息 10 分鐘。現在請黃委員國書質詢。

黃委員國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上個月很感謝陳學聖召委幫我們排文資法修正草案的審議，我們審了一個禮拜，才在上個月出委員會，本以為 5 月 27 日那天可以很順利的三讀通過，我都買了鞭炮準備要放，結果那一天不曉得是陳學聖安排的還是怎麼樣，國民黨團竟然提權宜問題杯葛議程，好歹也等文資法修正草案三讀通過後再來杯葛啊！竟然在文資法三讀前把二個案子杯葛掉了，我們同仁花了一個禮拜很努力的審議，現在 7 月能不能完成三讀還在未定之天，陳學聖大召委，以後你們國民黨黨團要提權宜問題杯葛議案，能否在教委會的議案三讀

通過以後再來杯葛？這是本席卑微的請求。

主席：好。

黃委員國書：我看你那天就在場，你都沒有發現嗎？我想問一下部長，你到新莊那個新辦公室多久了？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從 520 到現在，大約兩個禮拜。

黃委員國書：聽說文化部新莊聯合辦公室在夏天的時候室內跟室外是一樣的溫度，現在還是這樣嗎？

鄭部長麗君：我當立委的時候也關心過這件事情。

黃委員國書：現在有沒有改善？

鄭部長麗君：現在有一些改善。

黃委員國書：這是全臺灣首座綠建築，現在還是一樣熱嗎？

鄭部長麗君：對，它有得到認證。

黃委員國書：現在還是一樣熱？

鄭部長麗君：現在有一點改善，我當立委的時候，也有提過跟委員一樣的問題。

黃委員國書：現在文化部有沒有節能省電的作法？

鄭部長麗君：現在行政院各機關為了節省用電，的確希望在夏季的時候溫度不要過低，但綠建築如果沒有落實，基本上也對節省用電不利，所以還是要改善。

黃委員國書：今年的夏天會很熱，我看是危機重重，國民黨團體磨刀霍霍，你看陳學聖有多聰明，還會挖火坑讓我跳，怎麼辦？搞不好今年夏天要限電。部長，我想請教你，你覺得核一廠一號機可不可以啟用？請你教我一下。

鄭部長麗君：黃委員，這的確是我擔任立委時所關心的問題，不過我現在是文化部部长。

黃委員國書：那你教我一下。

鄭部長麗君：我的確不是很適合針對其他議題評論，但如果我有意見，委員可否容我在行政院團隊內部提出來？

黃委員國書：沒關係，你不用公開講，等一下結束以後你偷偷告訴我，我該怎麼樣來處理這個事情，我要怎麼來安排？我是 to be or not to be，你等一下教我，不能讓陳學聖的陰謀得逞。

鄭部長麗君：好，我要關心這個議題的話，會參與行政院團隊內部討論並提出意見。

黃委員國書：我們共同來面對，不然一開始限電的話，我看你們新莊大樓可能會遭魚池之殃。

我們今天談出版的部分，其實出版業的寒冬已經來了，根據統計資料顯示，2010 年全臺灣出版業總產值還有 367.5 億；到了 2015 年變成 190.4 億，下滑超過 50%，整個出版業的總產值是懸崖式的下滑，怎麼辦呢？我們是不是應該救救臺灣的出版業或者幫臺灣的出版業找出路、找對策？在討論出版業的同時，也應該考量獨立書店有沒有存在的必要？今年金鼎獎的特別貢獻獎，給了獨立書店的先行者即經營唐山出版社的陳隆昊，唐山出版社是我們以前唸書的時候…

鄭部長麗君：我大學的時候常常報到。

黃委員國書：我那個時候怎麼沒有碰過你？所以我們唸書的時候都有同樣的經驗，像唐山出版社那麼久，已經幾十年了，不小心洩漏了你的年齡，已經三十多年了，他還是很努力在經營，我也很感謝文化部給他特別貢獻獎的重視和肯定。但現在獨立書店該怎麼辦才好？剛剛吳思瑤委員有提一個圖表，我可以秀這個圖表給大家看，按照現行各個環節利潤的試算，看到網路書店可以賣到 66 折，連鎖書店可以賣到 79 折，一般書店最多只能賣到 9 折，在這種現實情況下，請問誰會先死？

鄭部長麗君：小型書店不利競爭，因為大型書店擁有殺低折扣的實力，但小型的就沒有辦法，把折扣殺到那麼低，所以小型書店就會非常、非常辛苦。

黃委員國書：對。請問全臺灣還有多少獨立書店？司長，你那邊有數字嗎？

鄭部長麗君：同仁告訴我，獨立書店有一百八十幾家。

黃委員國書：全臺灣嗎？

鄭部長麗君：我請司長回答委員這個數字。

主席：請文化部人文及出版司王司長答復。

王司長淑芳：主席、各位委員。獨立書店並沒有一定的定義。

黃委員國書：我了解。

王司長淑芳：獨立書店聯盟都有去清查，他們清查出來的清單是 188 家。

黃委員國書：天啊！全臺灣只有 188 家？

王司長淑芳：但在經濟部工商登記中，有登記批發零售的書店是二千多家。

黃委員國書：那個不算，按照文化部定義的獨立書店，現在只有 188 家。請問 30 年前有幾家？司長那邊有數字嗎？沒有。現在有 188 家，可能等到有一天部長離開文化部的時候只剩下個位數了。

鄭部長麗君：的確，書店減少是一個非常大的趨勢，因為立即縮減了書跟消費者、閱讀者之間互動的節點。

黃委員國書：書店不只是一個販賣書籍的場所。

鄭部長麗君：折扣戰的衝擊非常大。

黃委員國書：對，我們要保護的是一個文化載體，書店是社區或當地人文一個非常重要的文化指標。在日治時代，臺中有一家書店叫中央書局，是由文化協會創辦的，大概在十幾年前也歇業了，後來很長的時間在賣安全帽，實在很可惜，我們花很大的力氣想恢復中央書局的原貌及功能，但還是沒有很好的成就。你今天在報告中有提到圖書統一定價，是不是可能變成文化部的政策？過去洪孟啟部長也提過這個政策，部長，你現在有沒有認真考慮，是不是要把圖書統一定價變成文化部的一個政策？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就定價制及帶動消費兩者一起思考，定價制比較可以減輕折扣戰的衝擊，讓大小通路各有發展空間，雖然定價制在出版業界目前有過半數的支持，但是還有一些疑慮，他們擔心價格若沒有辦法下殺，會不會買氣反而更少？所以要同步帶動閱讀、帶動消費，還有就其

他政策工具看要怎麼來配套。

黃委員國書：對，我們要思考的層面滿多的，國外有幾個案例，像日本、德國，包括法國也算成功，但英國、以色列、墨西哥沒有成功，所以我們要去了解他們沒有成功的原因是什麼？

鄭部長麗君：以色列就是做了以後下滑。

黃委員國書：對。

鄭部長麗君：所以這裡有一些因果關係，如果是大趨勢下滑，有的說他定價撐不住，或說他定價之後反而更下滑，我們會進一步思考怎麼樣避免沒有達到政策目的，所以必須有更全面的思考，從帶動消費端、帶動閱讀文化，必須整體性的來做。

黃委員國書：對，要做整體性的思考。在推動這個政策之前，文化部可能要先評估，是要專法制、協議制，還是怎麼樣落實執法？在執行面怎麼來執行？我們要制定一個專法，還是去協議呢？如何有效的讓這些出版業、書商、商店、連鎖店可以配合你們的執法，有沒有這個可能？如果做不到，又沒有罰則，這個政策就不會成功。

鄭部長麗君：委員提的 3 個問題，我們的確都要思考，工具恐怕兩者都要，就是法規和行政協調都要。

黃委員國書：對，現在削價競爭是一個趨勢，當然也會扼殺獨立書店生存的空間，造成惡性循環。但是我們也很擔心，這個政策一實施會不會造成下一波出版業的寒冬，這個要好好討論。

鄭部長麗君：所以這兩個一定要一起思考。

黃委員國書：未來你們會制定一個專法嗎？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先展開跨部會協調和討論，未來恐怕需要專法跟整個政策配套，必須整體政策也要一體處理。

黃委員國書：我想請文化部檢討國際書展，我們每一年都花很多錢，今年花 1,600 萬辦理國際書展，但參觀人數是近 7 年最少，出版社是近 15 年最少，現在國際書展的功能變成這些出版商折扣出清的大賣場，非常、非常可惜，我們還檢討租金昂貴的攤位，其實這些租金昂貴的攤位最多可以到八十幾萬，一般攤位最少也要 3 萬多，可是我們卻看到有非常多的 NGO，他們屬於弱勢的出版業者，他們租不起國際書展的攤位，這部分也請文化部研擬，如果明年度還要辦國際書展，是不是可以考量留一個專區給這些並不是主流的出版業者，他們可能是公益或弱勢，能否在國際書展留給他們一個攤位？請問可不可能？

鄭部長麗君：我當立委時也有注意到這個問題，目前不利於很多獨立出版社或 NGO 進入，我知道部裡同仁已經有跟經濟部、外貿協會一館進行協調，他們同意明年會提供租金的折扣，我們文化部也會協助，使書展更多元化，讓大家可以進入。此外，書展有 50 萬人參觀，但委員指出人數有變少，所以對於書展呈現的方式，我們也會進一步跟出版業界大家一起來討論，讓這個書展的平台或空間更成為一個交流互動的平台，不是只有出清庫存圖書，而是真正創造一個交流互動的平台。

黃委員國書：好，謝謝部長，雖然千頭萬緒，請你們繼續努力。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

主席：請張廖委員萬堅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大家都來探討出版業的困境，我想出版業這個產業真的是慘！剛才很多委員都提到相關的數據，包括我統計的數據在內。本席在質詢之前，想到我在網路上看到一則新聞，2011 年在英國倫敦大暴動的時候，很多店家都被搶，包括手機業、皮鞋店等等都被搶，聽說唯一可以開下去的是書店。其實，在網路世代裡面，各國的實體書店都面臨一些困境，但是各國政府對文化業都會有一些策略性、政策性的保護或協助，但協助的方向也很重要。我很仔細看了文化部的報告，尤其是在最後我們要怎麼樣解決及振興目前的出版產業這個部分，你有提出六大方案，可是部長才剛上任兩個禮拜，請問你對這六大方案熟不熟？抑或這是延續性的政策？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在書面報告中所提到的六大方案，的確有一些是延續性的，所以我今天早上特別在口頭報告中另外提出五點，更 focus 在出版產業結構調整中五個面向的政策思考，就是在部裡同仁的既有措施上，怎麼樣真正面對整個出版產業萎縮、結構性問題的挑戰，所以我有提出五點對未來進一步的聚焦。

張廖委員萬堅：我想在你的口頭報告裡面大概也都提了，其實今天很多委員來，也是想跟你探討這方面的問題，包括剛才大家提到，像英國這麼重視文化的國家，而且他們的文化產業，也是被政府保護、推動的產業之一，可是他們的社會也產生這種現象。我們來看幾個數據，台經院所做的產業報告趨勢顯示，關於臺灣出版業的景氣，從 2011 到 2015 年整個出版業，當然不止是書籍，包括各種出版業，從 659 億的產值一直降到去年的 502 億，降最多的就是有關書籍的出版，從三百五十多億降到 190 億左右，數據這樣大幅減少，其實是非常驚人。

我發現 101 年剛好是文化部成立的時間，從行政院幕僚單位文建會的地位成為文化部，但我剛才為什麼提到出版業振興方案的六項措施？我有一點、一點去看，其實是鉅細靡遺，但到底投入多少資源、方向對不對？這些都是延續性政策，否則從 101 年、102 年、103 年到 104 年，我們看到整個出版業都在急速的萎縮，剛才還有委員說那是懸崖式的下滑，從 353 億掉到 192 億，顯然文化部的成立並未放棄這個產業的慘況，能夠起死回生或振衰起蔽。像英國也面臨這樣的問題，可是從全球出版業來看，包括台經院做的趨勢報告也顯示，從 2010 到 2014 年，在全球這部分的增加相較於其他產業是少的，但還是正面的，因為有微幅增加，再看 2014 年，臺灣在休閒文化的消費支出上也沒有減少，也都是在增加。

其實，在目前網路世代中，國人的閱讀習慣其實在改變，我發現臺灣的出版業，剛才提到一個總數字，不但是出版書籍的出版業在萎縮，雖然有更多人習慣閱讀電子書，可是其產值增加的速度非常慢。部長剛上任兩個禮拜，可否請你講一下，根據你的了解，我們過去大量看紙本書，現在閱讀習慣改變，可以從網路和手機上看到很多電子書，可是這些電子書的產值到底有沒有隨著增加？

鄭部長麗君：產值是略有增加，101 年數位出版的產值，電子書是 6.85 億；103 年大概有 9 億，但是跨國比較之下，我們……

張廖委員萬堅：書本減少的產值是一百多億，但我們的習慣改變了，可是電子書能夠彌補的有多少？這個問題出在哪裡？

鄭部長麗君：這不完全只是數位取代的問題，而是整個產值的萎縮，所以圖書出版的部分，不只是被數位取代的問題，而是折扣戰造成惡性循環競爭。

張廖委員萬堅：我看到你們報告中有寫：現在臺灣電子書的商業模式不成熟。

鄭部長麗君：商業模式面對挑戰，包括內部的折扣戰、外部數位時代的因應，然後書店通路的萎縮，因為整個惡性競爭，書店通路小型、各種多元書店的萎縮，所以缺乏書店作為互動的介面，加上跨界應用沒有形成，以致沒有辦法搭著整個文創產業的發展而受到提振。在對外輸出的部分，就像委員所指教的，雖然全球市場有成長，但是我們對外輸出的部分成長也是有限，所以我剛才在口頭報告中提出五點作為因應：第一、解決惡性循環競爭；第二、維持書店不要再繼續減少，並提升書店作為互動的介面；第三、要因應數位時代；第四、要跨界合作；第五、積極進入全球市場。

張廖委員萬堅：我想部長非常進入狀況，也急著想要了解這些問題，要你在兩個禮拜把全部問題都消化完，對於我們提到文化部成立之後整個出版業的萎縮速度還是一樣快，顯然整個政府的組織即使層級提高了，相對資源卻沒有增加。

鄭部長麗君：對。

張廖委員萬堅：預算有沒有提高？編制有沒有提高？如果再這樣行禮如儀下去，我想出版業……

鄭部長麗君：委員剛才講的那幾點是沒有，所以未來會更聚焦到剛剛我提到的這些政策面。

張廖委員萬堅：我想需要投入很多的資源，也要有一些決心。我記得在上次質詢的時候有向部長提到漫畫及動畫產業，對於漫畫端的部分，從這次的主題可以看到，我們漫畫書的種類也是一樣，以前看文字看得厭倦，現在處在數位世代或比較活潑的世代裡，他們可能喜歡看一些漫畫。其實在韓國，由於手機普遍，他們對數位平台上的數位漫畫，還是有閱讀的習慣，韓國人一個禮拜平均看十幾部的電子漫畫創作，所以這種風氣非常興盛，但是臺灣漫畫圖書的出版，從 101 年的 3,220 億一直降到 104 年的 2,407 億；電子書也是一樣，在國圖資料中有顯示去登錄的總數，當然很多可能在創作變成電子書的種類之後並沒有去登記，可是我很驚訝，103 年還有 83 部電子書的總數，到 104 年只剩下 3 種，這就很奇怪了，部長了解其中的因素嗎？

鄭部長麗君：這是漫畫人才的流失。

張廖委員萬堅：是原創。

鄭部長麗君：對，原創人才的流失，是因為我們整個產業惡性循環。

張廖委員萬堅：對。

鄭部長麗君：然後出版漫畫的平台也經營的非常困難，包括漫畫雜誌及出版社本身，在整個圖書出版裡面，除了同樣面對整個產值的下降，本身又要面對漫畫原創人才出走，真的是雙重的挑戰，所以我們認為漫畫需要政府立即來協助。

張廖委員萬堅：我聽說你這個禮拜很密集的在跟產業碰面。

鄭部長麗君：對，我跟漫畫界也見過面，如何讓創作者留在國內，讓相關漫畫的出版和雜誌以及討

論漫畫的平台能夠延續下去，所以我們會推動一個漫畫基地，這個漫畫基地基本上是我們部裡既有的閒置空間，我們把它快速整備，提供給創作者作為交流的平台。

張廖委員萬堅：其實，臺中也有一個正在蓋的中臺灣電影中心，總共花 18 億打造一個場館，但是它的功能過去在定位上就是數位典藏一些影像，事實上，它引進的產業相當有限，所以它很希望跟文化部配合，讓動漫、漫畫人才、動畫設備能夠建立起平台。

像韓國建立的網路平台非常利於創作者，他們在紙本漫畫出版萎縮後，大量透過電子數位平台讓作品能夠展現出來，那方面的平台有三十幾個，每個平台每週創作數量相當大，讓韓國人在無聊的時候可以用手機看，不看書至少可以看漫畫，那也是一種消費習慣，至少在這方面的產業可以連結上去。韓國在 28 年前因為出版業界面臨很大的壓力，所以他們在坡州創造一個書城，叫坡州書城，那個地方占地 158 公頃，相當於 6 個大安森林公園，當初選那個地方的時候，因為是在北緯 38 度，也就是在前線，基於那邊土地的價值，韓國政府不想在那邊投資，可是他們後來在那邊集中了 200 家出版業，創造了所謂的坡州書城，因為時間的關係，我想這部分你可以調到資料，但由於他們出版業界的自救和結盟，政府從 1988 年到 2006 年這 18 年中間，即使換了 25 位建設部長、15 位文化部長，在他們出版業界不斷向政府爭取下，不論在稅的方面、貸款方面，後來在交通規劃方面、橫向產業連結方面都有很好的表現，也間接帶動整個流行影視音等等周邊的文創產業。

但我們文化部成立之後，相關文化產業還是在萎縮，如果你好好思考，除了民間怎麼樣去做連結，也不一定要完全靠政府，政府可能在稅的政策或一些政策上給予優惠及協助，如果業者對政府有信心，文化部在政府的連結上，可以在效率、稅收方面提供協助，只要有魄力，我覺得這些出版業者也不必完全靠補助來提升其產值。但我對部長有信心，因為你了解，所以我希望在這方面再給你一點時間，我們將來也會繼續關心，不管是兩個禮拜前跟你提到的動漫產業問題，還包括對現在文化出版業的慘況我們要怎麼樣來改善？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方向，需要慢慢了解之後再提出比較具體的政策，如果再行禮如儀下去，我看會越來越萎縮。謝謝。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

主席：請蔣委員乃辛質詢。蔣委員質詢之後，我們休息 10 分鐘。

蔣委員乃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剛黃國書委員有請教部長對核一重新啟動的看法是什麼？因為核一廠的一號機當時發生事故以後，經過原能會安全檢查完之後，立法院大家都認為要非常慎重，所以當時立法院有通過一個提案，要原能會到立法院做報告，那個提案就是您提的。在過去 1 年多當中，原能會幾次希望立法院的教委會能夠安排議程，但是每一個召委都不排，包括您當召委的時候也沒有排，但是在 5 月底林全院長及新政府上任之後，原能會又重新把一個案子送到立法院來，希望立法院能夠安排議程，剛剛黃國書委員說他不曉得部長現在對一號機重新啟動的看法是怎麼樣，如果您還是在立法院，我相信您一定會反對，不讓它重新啟動，但是您當部長之後會不會支持一號機重新啟動？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我當立委的時候的確非常關心這個問題，不過我現在是文化部部長

，雖然關心這個問題，但是如果我有意見，是不是請蔣委員容我優先向行政院團隊內部提出我過去的一些想法，因為我今天是文化部長的身分來教委會備詢。

蔣委員乃辛：根據昨天報紙報導，林全院長說只要安全沒有問題，在不延役的情況下，還是讓它重新啟動。原能會在 5 月 30 日已經把法案送到立法院，我相信林院長的意思是要重新啟動，如果您要跟林院長報告，不能等到禮拜四行政院院會才報告，應該要趕快向院長反映。剛剛黃委員說想請你教他一下，告訴他這個召委應該怎麼做？其實，我也想請你教我們一下我們立委要怎麼做，如果林院長一定要這樣做，我們立委要怎麼做？

鄭部長麗君：我現在是文化部長，今天優先對文化的部分提出我的相關報告，我內心也關心這個問題，是不是容我有機會在行政院內部提出意見，關於委員所提的，可以在休息時間或在其他情況，基於過去同事的情誼，或許我們會交換一些意見，不過現在是正式的質詢及備詢，我覺得我身為文化部長，已經不是立委，所以有意見應該到行政院內部討論，不一定適合就所有部會的議題在這邊做評論。

蔣委員乃辛：部長，我也不為難你，不過對於核一廠的重新啟動，行政院真的需要慎重處理。

我們就回到今天的主題，有關出版業者的問題，剛剛前面幾位委員都有提到過，根據財政部的資料，出版業從 99 年到 104 年這 6 年的時間中，其產值及銷售額已經少掉 50%，如果從 102 年、103 年、104 年來看，每年要少掉 40 億，這對出版業來講，如果一個產業在 6 年當中產值少掉 50%，這個產業還能不能存在？能不能存活？根據國家圖書館最新的報告顯示，這是今年才公布的，裡面講臺灣新書出版總量持續下滑，在 104 年更首度跌破 4 萬種，創下 10 年來新低，不曉得文化部有沒有看過國家圖書館的這個報告？裡面還談到出版人的投資意願與創新閱讀文本持續低迷的問題，以這個部分來講，現在五千多家出版業者，在國家圖書館登錄的新書，1 年只有三萬九千多本，平均起來一個出版社一年只有 8 本新書出來，請問一下，你叫出版業怎麼處理？

我今天看到文化部的報告，其中提到很多方向，可是有一個很重要的部分，以這幾年的趨勢來看，6 年跌了 50% 的產值，這 3 年每年減少 40 億的產值，105 年、106 年有辦法讓它止跌嗎？還是減緩它的跌勢？或是什麼時候可以止跌回升？從今天這個報告中我們沒有看到，也就是說，文化部除了報告未來的方向之外，對於出版業者將來的目標要怎麼做，這個部分我們看不到，部長是否可以口頭補充一下？

鄭部長麗君：我們今天提供的書面報告是同仁過去的政策，加上同仁今年新提出來的政策，委員剛剛提到整個出版業在 5、6 年中產值減半，過去 3 年的產值更從 300 億掉到 200 億的危機，我也非常用心，所以我特別在口頭報告中聚焦在對於出版產業的困境政府怎麼樣進行結構性的協助。

蔣委員乃辛：沒有目標值啊！

鄭部長麗君：對。

蔣委員乃辛：預計在哪一年可以讓它止跌回升？

鄭部長麗君：我覺得總體目標是說應該把惡性循環扭轉成良性循環，如果沒有政策工具的決心，我

現在講一個出版產值，我們再多的補助或再多單點的行動或措施，恐怕也沒有辦法達到目標，政府必須思考，如何讓出版產業惡性循環的結構做出質變和改變，所以我剛剛有提出五點聚焦在這個產業上的一些思考，至於進一步的措施，請給我一些時間，我會提出一些政策工具。

蔣委員乃辛：去年文化部向行政院提出一個出版振興方案，目前在行政院審查中。

鄭部長麗君：我覺得這個方案還不夠。

蔣委員乃辛：您接不接受這個方案？

鄭部長麗君：我接受，因為這些措施基本上都是正面的，但是我覺得還不夠，應該就出版產業惡性循環結構性因素對症下藥，要更有政策決心。

蔣委員乃辛：這個方案有針對出版社每年要增加 3 億的經費嗎？

鄭部長麗君：這個有包括在 106 年到 109 年一筆 12.4 億、平均每年 3 億的預算。

蔣委員乃辛：會不會顯現在今年 9 月份我們要審查的預算書上？

鄭部長麗君：會，現在已經報院了，不過這是措施面，因為在措施面需要一些預算，但有一些也許是制度面。

蔣委員乃辛：請問增加 3 億的部分是補助款嗎？

鄭部長麗君：有包括 6 個計畫，就是有沃土計畫、探星計畫、跨域計畫、樂讀計畫、領航計畫及雲端計畫。

蔣委員乃辛：這幾個計畫在你們今天的報告中都有看到。

鄭部長麗君：獎補助和採購都有。

蔣委員乃辛：我今天要強調的是，我們到底要補助還是要輔導？

鄭部長麗君：我覺得都要。

蔣委員乃辛：我覺得輔導應該重於補助。

鄭部長麗君：對。

蔣委員乃辛：今天不管是電子書也好，我們電子書的產值連紙本的 1%都不到，一年只有 2 億多，依照財政部資料顯示，104 年只有 2 億，所以重點是如何輔導出版業。今天不管是獨立書店也好，書店怎麼樣開也好，都是內需，如何想辦法外銷才最重要。今天在文化產業上，我們的影視音、流行音樂，90%是內需市場，只有 10%是外銷市場，如果 15 項文創產業加 1 項概括條文都是以內需為主，其他產業都不要過了，統統給文創產業嗎？這是不可能的事，臺灣內需市場就這麼小，只有二千多萬人口，跟那些 1、2 億人口或十幾億人口的國家根本沒有辦法比，所以我們不能光靠內需市場來解決我們產業的問題，必須走出去。我們有很多人才，但如何讓他們留下來？剛剛部長講到如何想辦法把動漫人才留下來，我記得我在兩年前提過一個質詢，現在有很多日本的大商社在臺灣設動漫補習班，招收臺灣的學生，畢業時看他的作品，如果優秀就把他吸收到日本商社，然後到日本再繼續學習。

鄭部長麗君：我們大概有六、七成人才出走。

蔣委員乃辛：這些頂尖的人才統統被日本吸走了。

鄭部長麗君：對。

蔣委員乃辛：那我們臺灣怎麼辦呢？如果沒有人才、沒有創新，我們能夠怎麼辦？

鄭部長麗君：所以新書創作就變少了。

蔣委員乃辛：如果還是照目前這種方向走下去，不管再補助獨立書店多少經費，還是沒有用啊！

鄭部長麗君：對。

蔣委員乃辛：今天我們出版的政策在哪裡？文化部有沒有最新出版的政策？如果有政策，是否可以給我們看看？如果沒有政策，請問部長，什麼時候可以有政策出來？

鄭部長麗君：目前我們同仁既有的措施已經報院了，也有編列預算，所以今天在口頭報告中我特別提到幾項新的政策工具和目標，我會把它形成一個完整的政策，再提出書面報告給委員。但是這些政策有一些需要我進一步再跟相關部會像公平會、財政部等部會來會商，也必須跟業界、民間、相關團體協商，所以請委員再給我一些時間，我會把需要突破制度面、法規面的政策及其他輔導措施，一併整體提出來。

蔣委員乃辛：除了政策之外，我希望政策內還有目標值，比如說希望哪一年可以達到什麼樣的程度，這樣才會激勵大家，才會朝著目標走，否則光是文字的敘述，到時大家看完後就算了，所以應該要有個目標值來告訴同仁及部裡，因為很多事情都跟跨部會有關，所以對於出版政策的部分，當然我會給你時間，但我希望下個會期審預算之前……

鄭部長麗君：好，預算書送來之前政策會提前送來。

蔣委員乃辛：一起給我好嗎？

鄭部長麗君：好。

蔣委員乃辛：審預算的時候，我們再好好討論，謝謝。

鄭部長麗君：好，謝謝蔣委員。

主席：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我們今天要談的是出版，但在談出版之前，我們先來談談文學。你對文學是怎麼定義的？有沒有看過簡訊文學獎？譬如說，我之前有收過別人的簡訊文學獎作品：「婚前茱麗葉，婚後瑪麗亞」、「我雖是都會女子，但並非什麼都會」，有沒有看過這種簡訊文學獎？今年的得獎作品是「兒子，既然上網吃到飽，晚餐我就不煮了！」，這是媽媽的留話。簡訊文學算是文學嗎？但是它流傳得很廣，像我加入很多 LINE 群組，只要簡訊文學獎一揭曉，大家都會傳來傳去，因為滿貼切的，打動人心。「我們在臉書上問候，但在見面時卻低頭玩臉書」，這也是滿貼實的寫照。你知道這些簡訊文學的創作者嗎？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創作者？委員指的是得獎者嗎？

鍾委員佳濱：這算不算創作？

鄭部長麗君：我們當然要尊重及欣賞各類型的文學。

鍾委員佳濱：這樣的創作者算不算作家？算不算文化部要鼓勵、要支持的青年創作家？

鄭部長麗君：文化與產業可能是兩個不同的層面，從文化層面來看，我們當然要保障表意自由，我們也欣賞、鼓勵各類型的創作，事實上生活無處不創作，包括政策語言也可以創新。

鍾委員佳濱：對，這算是創作啦？

鄭部長麗君：對，但是在產業的部分，他有沒有成為市場或相關的……

鍾委員佳濱：所以還不構成作家？

鄭部長麗君：事實上在網路時代作家也很難被界定，這些定義都在改變中。

鍾委員佳濱：如果要靠網路的簡訊流傳……

鄭部長麗君：但如果是產值的調查，可能就不在這個範圍內，不過我覺得這個概念的確在網路時代會一直改變。

鍾委員佳濱：網路上的作家會愈來愈多，但很難依靠網路上 LINE 來 LINE 去維生。其實創作跟讀者的關係最密切，創作者需要讀者的回饋，創作作品的好壞需要透過讀者閱讀後來評斷，所以創作跟讀者有非常密切的關係，但是創作者要直接從讀者獲得創作的經濟來源，或得到一個創作流通的平台，要靠什麼？要靠出版。所以今天要談的出版就很重要，如果沒有出版者，創作者的作品就不太容易流通給廣大的讀者，創作者無法透過出版市場的銷售成績，來了解自己的作品有沒有得到支持，最重要的是，創作者可以從出版商、從讀者的付費得到經濟上的支持，這就是我們今天談這個主題的目的。

以出版業者一誠品所公布的暢銷書排行榜當中，這就是僅剩下我們可以列得出透過出版市場得到支持的創作，其中有繪本、心理勵志及國外文學。如果看看各出版業者所公布的暢銷書，其實翻譯的大概占了一半，剩下的一半大概就是勵志類的，什麼叫做勵志類的？包括當紅的泛舟哥，他都可以發行一個勵志經典小品，部長知道爆紅的泛舟哥吧？你應該知道，那時你還在當委員。不過我們不是在否認或貶抑泛舟哥所出版的勵志小品的價值，但是為何暢銷書排行榜充斥著大多不是純文學？部長認為原因為何？

鄭部長麗君：我覺得出版文化的多樣性、多元性非常重要，所以我們要支持各類型的創作都有空間。

鍾委員佳濱：是的，因為目前出版業不好做，買書的人不多，如果我要出版一本書，一刷 4,000 本，一本如果能賣到 300 元就算不錯了，這樣一刷也只能賣到 100 萬出頭，如果版稅是 8%或 10%，作者也只能分到 3、4 萬，但寫一本書可能要半年，折騰了半天，如果一刷全部賣光，也拿不回一個月 1 萬的薪資啊！

鄭部長麗君：對。

鍾委員佳濱：因此出版商會慎選作者，要挑有知名度的、銷路有保障的，茫茫大海中有那麼多的創作者，誰會變紅？不知道。目前出版市場只剩下當紅的作家可以維持出版的機會，那些正在崛起的新秀作家，甚至還沒發芽，就因得不到雨水的滋潤枯死了，文化部打算如何去改變、解決這個問題？

鄭部長麗君：的確，如果一年出版一本新書，版稅收入平均不到 10 萬，所以事實上是很難以創作

維生，其實我們也發現編輯和行銷出版業界的薪水也無法提升，平均薪資不到 4 萬元，所以普遍出版的產值跟文化在萎縮中，我覺得這是……

鍾委員佳濱：所以文化部打算怎麼做？

鄭部長麗君：除了書面報告中同仁所提出的六大措施外，我覺得要聚焦在產業為何萎縮，其實折扣戰造成的惡性循環及書店的萎縮是很嚴重的，因為折扣戰最後都轉嫁在出版社及作者身上。

鍾委員佳濱：我了解，我認識很多經營書店的朋友，他們現在都做回頭書，都在做曬書展，什麼叫曬書展？就是將庫存書拿到車站、醫院等通路擺一擺，這些書都是新的，只是都是庫存，看能賣幾本就賣幾本，很慘！除此之外，更糟糕的是，公部門不只沒有帶頭鼓勵創作，還去剝削創作者。比如說上個月鬧得沸沸揚揚的迪士尼電影「動物方城市」，被人家說是「參考」，甚至有的用了龍貓的造型，他說我們是向大師致敬。還有，台鐵搞了一個台鐵超人，看起來很像我兒子小時候在看的蟻人。這些公部門為了做行銷，找了公關公司做政令宣導，大量使用國外的知名文創、動漫角色，你覺得該怎麼辦？

鄭部長麗君：這要分兩部分來看，一個是沒有採用國內創作者的作品，一個是有些政府機關的文宣製品涉及侵權，就是使用的圖像未經合法授權，這才是最嚴重的部分，前一陣子這也引起萬人尤其是漫畫從業人員的連署，所以我在上星期四的行政院院會提出：一、公部門的採購不要再帶頭採行折扣戰，即不再採最有利標；二、尊重創作者，不能侵權，應該經授權後才採用圖像，而且要優先採用本國創作者的圖像，院長當時即裁示支持這兩個原則，且工程會主委也發言表示支持，所以我們兩部會將會商研議如何訂定相關依據，俾讓行政機關能落實執行。

鍾委員佳濱：我們對此也很期待，請問需要多久時間才會整理出來？

鄭部長麗君：院長做出指示就已有效力，接下來就要跨部會的瞭解大家落實的情形。

鍾委員佳濱：你們會馬上採取行動，鼓勵符合這些條件的公部門？

鄭部長麗君：對。

鍾委員佳濱：高雄捷運要行銷一卡通，可是不找既有的、知名的、成名的漫畫家，也不從現有出版品去找角色，卻找了一個創作團隊幫他們量身訂製，創造了一個「高捷少女」，結果紅到本席就讀國中的兒子跟他母親要求要這個一卡通的紀念版，這表示他們的行銷是成功的，既然部長剛才說了政府部門要遵循幾個原則—鼓勵本土的創作家、以自己創作的內容進行公共政令的宣導和行銷，請問文化部打算如何鼓勵？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建立一個包括台灣的原創作品和創作者資訊的資訊平台，讓包括各交通單位在內的各機關在製作文宣時，經授權之後優先合法採用本國的創作。

鍾委員佳濱：本席還是沒有聽到具體作法，之前北捷有採用一個波多野的圖像，前任洪部長表示這部分歸他管，所以有關動漫的部分，文化部應該可以鼓勵吧？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提供這些資訊給相關單位，讓他們能優先採用。

鍾委員佳濱：你們只是鼓勵他，給一個平台讓他們可以挑選，但是有胡蘿蔔嗎？這些創作品被採用之後，文化部有無扶植計畫？公部門採用了本土的創作品，文化部有無實質支持？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的提醒，未來的漫畫基地中都會將這部分的獎勵結合進去。

鍾委員佳濱：部長說到領航計畫需有市場選擇，也就是翻譯，我們當然希望本土作家的作品能透過翻譯行銷到國外市場，請問部長要優先協助本土作家進行翻譯的是英文、日文還是哪個語言的市場？你的目標市場為何？

鄭部長麗君：目前是英文最多，但我認為台灣可有這方面的策略思考，比如不用翻譯的華文市場，接著是南向亞洲地區的親近性，再考慮歐美地區，這些都要有策略性的整體思考，而且我們還有很多新移民，對他們的母國，我們都會優先考慮。

鍾委員佳濱：過去我們都認為新台灣之子在學習上會有落差，但其實沒有，就我們在現場的經驗，他們的學習程度不輸給父母都是台灣人的孩子，因為這些外籍配偶無法就業，都在家裡，雖然語言上有些落差，但是對孩子的教育非常重視，所以我們應在地方上推動母語教學，讓他們能保留母國語言，本席希望文化部能在這方面與教育部配合，出版不同母國語的童書，藉此進入這些母親的母國市場，如有機會，你們可以培養這些新台灣之子成為雙語創作者，剛開始也許是幫忙翻譯，未來則可同時使用華文及其母國語言創作讀物，讓他們的母國可以接受，希望文化部能好好珍惜和運用類似這樣的雙語創作人才，可以嗎？

鄭部長麗君：委員的建議非常好，我們會努力。

鍾委員佳濱：謝謝部長。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質詢。

許委員智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在總質詢時，本席曾詢及動漫館的事情，限於時間無法盡敘，所以現在再做補充。請部長看一下現在 show 出來的兩個漫畫，請問你認得出哪邊是日本漫畫哪邊是美國漫畫嗎？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我猜左邊是美國漫畫、右邊是日本漫畫。

許委員智傑：其實美國的動漫比較走寫實風，日本的動漫多為美少男、美少女，所以如果以本席為模型來畫就是比較美國風，若以部長為模型就是日本風，因為是美少女，這是美日動漫不同之處。再請部長看第二張圖片，一邊是美國的星際大戰，一邊是日本的鋼彈，看看他們的畫風就知道日本的比較精緻化，線條比較細，畫得也比較美，美國的就比較寫實，不過動漫是從美國開始發展的，日本則將其發揚光大。本席小時候就聽過 1999 世界末日的傳說，日本則傳說 2015 年為世界末日，所以在 1995 就創作出一個新世紀福音戰士的動漫，內容敘述的是當使徒來臨時會侵襲世界，福音戰士則維護世界和平，到了 2007 年被改編為電影，第一集就獲得 20 億日幣的收入，2009 年拍攝第二集的收入更高達 40 億日幣，2012 年拍攝的第三集則創下 52.6 億日幣的佳績，可見一個動漫可以因為跨域合作發展而愈來愈興盛。現在來檢視台灣的動漫，請問部長對哪個漫畫比較有印象？

鄭部長麗君：這幾年我比較沒有接觸這方面，不過我知道漫畫業現正面臨危機，應該從政策面去解決。

許委員智傑：本席要謝謝鍾佳濱委員提到我們的高捷少女，另外還有一部漫畫「火鳳凰寶」，部長

記得大家衝進立法院的那天嗎？還記得 50 萬人在 3 月 30 日痛哭流涕嗎？漫畫中提到「王金秤那邊的協商還是破局了嗎？」一因為不能寫同名同姓的人物，所以漫畫都會這樣改個名字，另外一個人應該是模仿金先生，大家覺得像不像呢？他說主公不要太憂心，好在我們留了「黃士銘」，如今檢調還是掌握在我們的手中等。另外一個則是仿馬先生，他說：在「黃士銘」任期內將會把學生處理掉，另一方面「江誼樺」會召開國是會議。有一個人在卸任之前不是說他不是水母嗎？這就是水母，這個水母說：之前行政院的空城計沒有料到警察當中有「王金秤」的人，因而演變成如今要承受各種不同的壓力等等。從以上這幾段可以看出台灣的動漫也很有趣。

鄭部長麗君：我手上有一本新一代漫畫家蠹羊的漫畫，最近正準備要看，不知道可不可以在總質詢時拿出來看？

許委員智傑：一般來講，我們這種年紀都不太會去看漫畫，可是年輕族群還是如火如荼，有時候我們應該強迫自己去看一下漫畫，如此可以去回味童年或感受一下時代的流行。

鄭部長麗君：委員的建議很重要，因為漫畫在很多國家不是只有年輕人在看，他們是不分年齡都在看。過去國內是以少男少女的漫畫為主，我希望能夠擴展到不同的年齡及族群都會有相關的創造。

許委員智傑：這是我們高捷的一卡通及置物架，今年應該會有超過 1,000 萬以上的商機，而且還逐步努力當中。

鄭部長麗君：這是很好的一個例子，就是透過政府的公共採購來帶動。

許委員智傑：不是只有動漫作品而已，還有手機遊戲，比如「黑貓維茲」與高捷合作製作了手機遊戲，現在還做得不錯。屏東也有加碼，縣政府與「黑貓維茲」合作，還多了「屏東三寶」。本席為什麼要讓部長看這些不同的結合，因為動漫的市場……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我們同仁都看得很認真。

許委員智傑：這表示南台灣的動漫還跑得滿快的，部長可以思考一下南台灣。

在第 8 屆立法委員時，有說要做衛武營文創園區，不知道有沒有向部長報告呢？

鄭部長麗君：衛武營有在思考與文創做結合，簡文彬總監有向我提到，未來會將文創結合進去。

許委員智傑：現在有什麼概念呢？

鄭部長麗君：我請司長向委員答復一下。

主席：請文化部藝術發展司梁司長答復。

梁司長永斐：主席、各位委員。文創的部分可能要與表演藝術團隊及高雄文化局等一起結合來進行規劃。

許委員智傑：第 8 屆還沒有完成的事，文化部到底有沒有概念呢？

梁司長永斐：目前還正在跟他們談這件事情。

許委員智傑：你已經想了兩年，現在還在想嗎？

梁司長永斐：工程規劃……

許委員智傑：洪部長剛開始擔任部長時，就答復我要做衛武營文創園區，也交代司裡面去思考。現

在換了部長，難道之前交代的事情就算了嗎？

梁司長永斐：我們與簡文彬總監還在規劃當中，昨天去看茶花女時，我們還談到這件事情。

許委員智傑：我特別再提一次，就是要讓鄭部長知道，部長也應該知道我的意思，1 年多以前就已經答應，我等了很久都還沒有等到。

鄭部長麗君：昨天南下去看茶花女時，我特別與簡總監聊了一下，希望衛武營未來能與文創結合，他也主動提出一些構想。

許委員智傑：部長可不可以給我們一個概略的雛形，因為已經等了 1 年多都還沒有結果。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儘快來確認有沒有具體的計畫。

許委員智傑：在衛武營的硬體建設完成之後，還有很多軟體需要去思考，包括什麼樣的文創要走在前面，這都應該要先去規劃。

鄭部長麗君：好，我會來關心。

許委員智傑：部長在業務報告的第 5 頁有提到探星計畫，部長知道這位是誰嗎？

鄭部長麗君：抱歉，我認不出來。

許委員智傑：他叫藤井樹，與九把刀齊名，之所以會提他，他已經小有名氣，在創造上也有一片天了，他是我們高雄人。這種從零開始到現在被人家肯定的作家，作品也從網路變成書籍了，針對這部分希望部長多花一點時間來努力。

本席手上的這本書是中國歷史，它是以漫畫的方式寫出來，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看到台灣的歷史也用漫畫的形式來表達？

鄭部長麗君：漫畫工會鍾孟舜理事長創作了很多歷史畫作，銷路也非常好……

許委員智傑：文化部可以多花一點資源將台灣歷史……

鄭部長麗君：與其他公部門的政策做結合。

許委員智傑：本席希望你們能與教育部結合，並由文化部及教育部一起來主導。

鄭部長麗君：委員的建議非常好。

許委員智傑：這可以讓小朋友很快就學到台灣歷史。

鄭部長麗君：我們有思考將漫畫帶入文化體驗教育，並與相關內容來做結合。

許委員智傑：漫畫要有「話」也要有「畫」，如果才能將文化表現出來，希望部長多努力，尤其是我們的動漫館及衛武營的部分也要謹記在心。

鄭部長麗君：我會找時間到高雄去實地瞭解大家的需求。

許委員智傑：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麗芬質詢。

李委員麗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上週部長在行政院會上已經提出兩項我國出版業的措施，內容非常具體，在此也肯定部長所做的努力。部長在報告中分析了我國出版業的困境，特別提到書價大量折扣的問題，目前書市的折扣已經變成一種常態，第一個被犧牲的，誠如您在報告中提到的獨立書店，這些小書店無法像網路書店或連鎖書店可以給這麼好的折扣，當然競爭力就會降低了。第二個犧牲的其實是消費者，這部分一般民眾可能不知道，一般民眾可能

會以為賺到了，因為買到折扣書，但其實我們都知道，這個書價是虛胖的，因為新書一上架大概就打 79 折，所以並不是呈現書的真實定價。再來，更慘的可能是出版商，因為他們常常會被通路商拗折扣，然後成本自行吸收。最後，我們可能會以為大型通路商是折扣的贏家，短期來看可能是，但長期來看，如果一個產業長期相互在消耗，那這樣的市場未來性也是堪慮的，所以看到這樣一個很大的出版市場，我們比較擔心的是會犧牲了文化多樣性的可能。

剛剛部長的報告及答復中，也已經同意了這樣的看法，其實之前也有多位委員在討論圖書統一定價的問題，本席這邊整理了各國的作法，提供大家參考。我們可以看到，有幾個國家對於一般消費者和公共圖書館的採購都有一致的規定，包括電子書也在規範範圍裡，如果要給折扣，像日本的作法，訂定該折扣多少的權利是由出版商決定，而不是通路商。韓國的例子，因為近期他們文化產業竄升非常快，所以在 2003 年就已經立法統一書價，2014 年修法加強強度，規定所有圖書折扣最高不能超過 15%。再看看英國的例子，英國本來有一個執行了 95 年的制度，後來在 1997 年廢除，但根據他們 2009 年的統計，發現有 500 家獨立書店因為這樣而關門。綜觀這些例子，本席想請教鄭部長，這麼多國家的書價政策，你覺得有哪些是值得我們借鏡、採行的？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詳細的跨國比較，我覺得以各國的經驗來講，圖書定價制的確值得我們思考，不過，剛才委員也特別提到，在目前的折扣戰中，或許消費者會認為對他有利，但其實並不一定是這樣，因為也許是拉高了定價再進行折扣，所以目前折扣戰的最大影響，還是來自於大小通路間彼此競爭的失衡，對大通路而言，如果整個產值萎縮，短期也許競爭上有利，但長期來講對他們也是不利的，也就是大家會一起衰退，所以，我們的確會思考有關定價制度，但為了避免有些業者擔心價格比較高時，買氣反而下滑的可能性，我們同時會帶動消費的政策。我們會參考其他國家作法，所謂定價制就是一定期間內不得低於某個折扣，但是我覺得具體作法應該跟業界一起協商，期間要多久？折扣多少？這都要跟業界進一步討論。

李委員麗芬：謝謝部長，這就是我關心的議題，其實圖書定價制度不是萬靈丹，應該還是有一些國家是失敗的，對不對？

鄭部長麗君：對！像以色列就是，其間因果關係我是不確定，是不是因為定價制而造成衰退？還是本來就衰退，定價制也撐不住？這點，我們還要進一步再去了解。

李委員麗芬：我看到的資料中有兩個國家是失敗的，一個是墨西哥，一個是以色列。墨西哥是因為雖然有統一定價，但沒有強制性……

鄭部長麗君：沒有落實執行。

李委員麗芬：對，沒有落實執行，所以到最後變成是變相的處罰遵守這個法律的通路……

鄭部長麗君：就是要有落實的政策及作法。

李委員麗芬：對！第二個是以色列，以色列因為統一定價後，一開始新書上架的整個銷售量就下滑了大概四成到六成，我覺得這部分是可以探討的一個問題，是不是讀者、消費者、購買者以為書價變高了，所以不願意購買？我覺得很重要的一點是，我們要怎麼樣跟讀者溝通……

鄭部長麗君：帶動消費，或是政府能夠協助他們，也許站在文化平權角度，對於相對能力比較不好的低所得者或年輕人，我們是不是能夠有協助的相關政策等等。

李委員麗芬：在此我要提醒部長，一個政策要上路，真的要充分溝通……

鄭部長麗君：要整體評估，謝謝委員提醒。

李委員麗芬：本席知道文化部已經有委託政大教授進行專業影響評估，7 月應該會完成，之後也會陸續召開公聽會，在這邊本席要建議部長，公聽會一定要廣納各方意見，不只是出版相關業者，希望能把社會大眾的意見也一併納進來。

鄭部長麗君：是，我們也會儘量邀請社會團體和消費者團體一起來。

李委員麗芬：我覺得如果可以讓消費者端知道這樣一個定價制其實對消費者沒有太大影響，但對產業是有利的話，我相信一般……

鄭部長麗君：我覺得這個討論非常重要，未來所有政策我都希望能夠擴大公共諮商的過程。

李委員麗芬：OK，謝謝部長。接下來請教部長第二個問題，部長在一上任時就公布了五大施政主軸，很可惜那時候我還沒有擔任立委，沒辦法詢問相關問題，今天就利用這樣機會詢問部長。部長的另外一個身分是母親，其實對於你擔任文化部長，我們有很大的期待，因為部長能不能在這段時間，讓文化深植在我國兒童及少年身上，這是非常重要的，請問部長，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在 2014 年已經通過生效，根據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鄭部長知道文化部要負起哪些任務嗎？

鄭部長麗君：其實很重要的一點是，文化不因族群、身分、年齡等各方面而有所落差，因為文化是一種基本人權，其實兒童也有他的文化圈，身心障礙的朋友，也不會因為年齡、身心條件而受到不同的障礙。

李委員麗芬：謝謝部長，這是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的精神，如果更聚焦到文化部業務上來看，我會覺得有幾個條文是跟文化部相關的。第一，第十三條，兒童應有自由表示意見的權利。兒童表示意見的方式可以透過言詞、書面、印刷、藝術形式等等，只要是兒童少年覺得可以選擇的方式，其實都是可以用的，這是第一個跟我們相關的。第二個相關的是第十七條，就是兒童、少年有權利獲取適當的資訊。這個資訊應該是兒童可以看得懂的……

鄭部長麗君：資訊的平權。

李委員麗芬：對！我相信這也是文化部應該要負起的工作。再來是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一條提到兒童及少年有休息、休閒及參加文化生活與藝術活動的權利。這部分其實跟文化部的業務就更息息相關，本席特別期待部長，因為我知道接下來我們應該會召開全國文化會議，對不對？

鄭部長麗君：對。

李委員麗芬：我們知道兒權公約四大原則的其中一個原則是尊重兒童的意見，而尊重兒童的意見是只要跟兒童相關的事務，在做任何決定時，都要聽聽兒童的意見，在此，我建議部長在召開全國文化會議時，能不能邀請兒童、少年參加？

鄭部長麗君：我們來努力。委員的想法，過去我在青輔會時已經這麼做了，就是讓青少年參與青少年政策的制訂。其實法國相關兒童政策委員會，他們也會讓兒童在家長陪同下列席，或許有人

會說青少年怎麼懂政策，但是我當時的想法是，並不是要他們提出政策或由他們決定政策，而是藉由他們的列席，以避免我們在決定政策時的盲點。譬如我們的政策是不是忽略了他們的觀點，甚至侵害到他們的基本人權，也許有他們以及家長或兒少相關團體的共同列席、參與，比較可以避免政策的盲點。

李委員麗芬：所以特別希望部長能夠在這個會議當中安排進去，比較好的做法就是特別對兒少開一個文化會議，如果不行的話，至少在全國文化會議一定要有一個專門的部分讓兒童少年來參與。

鄭部長麗君：也許在必要的時候家長也可以一起來。

李委員麗芬：本席認為一定要納入兒少的聲音，這樣我們的文化才能夠繼續傳承下去。

鄭部長麗君：好。

李委員麗芬：本席想送部長一本書，這是台灣展翅協會所出版的「兒童人權向前行」，這是對兒童權利公約的逐條釋義，可以藉此瞭解每個條文的精神，本席希望部長能多多協助讓兒童來參與文化。

鄭部長麗君：好。

李委員麗芬：謝謝。

鄭部長麗君：謝謝。

主席：請何委員欣純質詢。

何委員欣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其實剛剛李麗芬委員的建議不錯，讓兒少參與文化會議是可以做的，應該可以試行看看，這不僅是一個國際公約，也關乎我們全國兒童青少年對文化參與的權益，要能夠在地、本土，我覺得這應該從我們政府部門開始來試行看看，本席相當支持，因為我自己也是兒少的家長，如果有這樣的會議，我會來報名參加。

談到兒少，我們很多人都非常關心出版業，也很關心兒少最喜歡看的卡通動漫，請問部長知道這一部卡通嗎？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這是「妖怪手錶」。

何委員欣純：現在「妖怪手錶」非常紅，甚至有很多小學是用「妖怪手錶操」來當做體操，這是哪一個國家出版的？

鄭部長麗君：日本。

何委員欣純：部長可能很難想像一部日系的卡通「妖怪手錶」在台灣和亞洲紅到什麼地步，而且這一部影片的成功還不是只有高額的轉播權利金，附加的周邊商品非常多，所創造出來的經濟商機真的是你無法想像的，所以一部成功的卡通可以有這麼多的效益。其實今天有很多委員都提到，異域的結合、多媒體的整合可以使一部卡通動漫成功吸金，像「妖怪手錶」就是現在幼兒和小學生的最愛，本席的兩個小孩各有一隻「妖怪手錶」，而且每隻手錶錶面上的卡片還不一樣，要花錢買不同的卡片，如果大家有興趣，我這個媽媽可以跟各位分享。不過本席覺得很遺憾，因為現在幼兒和小學生所觀看的卡通動漫都是外國的。

鄭部長麗君：我的小孩也常常看 BBC 的「天線寶寶」。

何委員欣純：「天線寶寶」是英國的。

鄭部長麗君：像「妖怪手錶」和「巧虎」都是日本的。

何委員欣純：剛剛許智傑委員提到有一本中國歷史的漫畫書，事實上，這位作家也有針對台灣歷史出了一本書，只是不暢銷。

鄭部長麗君：但是在中國反而賣得很好。

何委員欣純：我們台灣在地的家長、學校、公共圖書館甚至都不知道有這一本書，問題出在哪裡？我們等一下再來探討。下一張簡報是國（高）中、大學生的最愛「海賊王」及「灌籃高手」，這也是席捲全亞洲、甚至全世界的漫畫。至於上班族看的是什麼？「深夜食堂」，我想大家都耳熟能詳，甚至現在有電視劇了，還有電影版。還有一個就是「神之零」，這部日本漫畫在討論葡萄酒、紅酒，紅得要死！

鄭部長麗君：它帶動了法國紅酒產業的成長。

何委員欣純：部長也了解，對不對？

鄭部長麗君：尤其是某個產地的酒，現在我一時忘了那個產地是哪裡，銷售量好像成長了 6%。

何委員欣純：對。另外，「小螢的青春」又改編成電視劇、電影，是日本女性上班族的故事。上述這 3 部都是成年人在看的卡通動漫，以多媒體的方式呈現，從幼兒園學生、小學至國（高）中、大學，甚至是上班族都很喜愛。現在我舉的只是日系卡通動漫對臺灣的影響。

再來看整個銷售數字，博客來書店銷售第 1 名的日本漫畫就是「深夜食堂」，第 2 名是「海賊王」；金石堂書店銷售第 1 名的也是日本漫畫「柯南」。近來臺灣有很多的漫畫家也很受到歡迎，但再怎麼受到歡迎，其銷售數字都在滿後面的排名，博客來書店最近最暢銷的就是漫畫家羊寧欣的「火人」，值得肯定，但也只不過排在第 18 名；另外一部則排到第 49 名了。

今天我點出這些漫畫是要告訴部長，出版業的困境其實都大同小異，不管是動漫、輕小說或大部頭的小說，除了要有創作人才、思考怎麼培育才能傳承下去，接著我們要知道的是創作端如何跟出版接軌，現在出版業所面對的包括電子網路的衝擊，出版之後還有行銷、通路方面，像是剛剛很多委員在講的要不要統一售價的部分，不僅僅是這中間盤商、實體店面的問題，也牽涉到有沒有人要買書的供需問題及市場自由度。您身為文化部部長，應該要提出一個全盤的文化出版政策的大戰略、大思維，包括怎麼去落實及執行。

現在這張簡報上的是最新一季日劇「重版出來」，它其實也是由漫畫改編而來。另外，這個畫面是漫畫家在跟助手介紹新任編輯，為什麼我會擷取這張畫面？剛剛談了很多動漫，我拋出了一個大問題，現在我們先從小問題看起。在這個畫面上，一個漫畫家有 4 個助手，但以現在來講，在臺灣有沒有可能一個漫畫家就有 4 個助手？

鄭部長麗君：國內漫畫家都很辛苦，他們是一個人很孤單地單打獨鬥。

何委員欣純：都是一個人要身兼數職，台語叫做「校長兼撞鐘」，對吧？

鄭部長麗君：對，的確我們產業的規模還沒有辦法達到這般團隊創作的程度。

何委員欣純：以日本動漫的產業規模，透過戲劇呈現出來，一個漫畫家有 4 名助手，而且他還要介

紹新任編輯，表示這個漫畫家把創意實際呈現出來的過程中，背後還有專業的人才來幫他畫；畫完之後，他還要找一位編輯，而這位編輯是出版社跟漫畫家之間的媒介、平台。

鄭部長麗君：對，也就是說有了產業的支撐以後，要讓整個產業的生態系得以成長、各類型的人才能夠培養起來。

何委員欣純：對啊！所以我用這幾張畫面來告訴部長，今天很多委員都關心動漫的議題，臺中也即將有一個動漫基地，但我們希望它除了是硬體之外，國內真正需要的是重建動漫業界的產業力。每一個環節都非常重要，我們所要培養的人才是從找故事開始；找完故事、蒐集完素材之後，他要能夠說故事；說出來之後，他還要有這個專業技能把它畫出來；把故事畫完以後，還必須要有人欣賞這個東西、願意幫他出版；找到出版社印刷之後，還要有人願意幫他行銷、打通路、鋪貨。這些都做了以後，就算能夠出貨，最後也不見得會成功，還要看銷售數字是如何。現在出版業在這一連串的產業鍊上面是大同小異，但以市場規模相對比較小的臺灣動漫界來講，需要政府去幫忙打造。部長是否理解、也已經有概念了？在政策面，包括臺中的動漫基地還可以做些什麼，可不可以告訴我們？

鄭部長麗君：目前文化部有一個漫畫基地，但那個不在臺中，在臺北我們自己有一個閒置空間，立刻整備出來做一個創作者交流的互動平台……

何委員欣純：這個漫畫基地跟未來臺中動漫基地的區隔何在？

鄭部長麗君：的確有些朋友會誤會，臺中的計畫是臺中市政府提出來的，並不是說文化部花 47 億要蓋臺中的動漫園區，這一直是個誤解。在臺北我們有一個既有的閒置空間、整備出來要做漫畫基地。臺中的動漫園區是臺中市政府提出來的計畫，我看它比較像是動畫或遊戲的部分，由於製作上需要一些基地，同時臺中市政府也提出影視基地的部分。我會進一步跟臺中市政府討論，建議他們是不是可以思考整合，在效益上可以達到相輔相成的作用，這部分臺中市政府去做，至於在國家 ACG 產業的影視政策部分，看有沒有可以彼此搭配的地方。

何委員欣純：部長，我就是要請你幫忙，中央跟地方一起努力整合、資源不要浪費，但各自可以發揮其功能性。北部的漫畫基地部分，請你們把它定位好；臺中市政府也將其動漫基地定位好，大家各自定位，有硬體、也要有軟體，最重要的是人才的培育，就整個產業鏈思考怎麼樣去加以扶植，讓它得以成熟。我記得民國 99 年的時候國圖曾經開過一個有關動漫會議，也有漫畫屋的開張，那時稻田出版社有一位很有名的李社長做過建議，他說過去文化部的思維只是設立獎項來鼓勵漫畫家的創作，這沒有錯，但除此之外，後續要銜接、應該協助的部分是什麼？首先，文化部一直以來都沒有具體措施，剛剛我講有了漫畫人才、創作之後，作品還要行銷，如何去幫忙他們行銷？沒有一個具體策略及扶助方案，光是設置一個獎項來鼓勵也是「有氣無力」、不是最有力的方式。此外，你剛剛講的結合影視相關多媒體的呈現，就這些資源，過去我們都在批評文創基金之濫用，事實上以文創基金如此龐大的效益，如果可以多關照一些動漫跟其他媒體的異業結合……

鄭部長麗君：跨域結合。

何部長欣純：這樣才能從無到有，透過政府政策工具的引導，它才可以完整地被型塑出來而能成長

。部長，我們期待你、也期許你，可以嗎？

鄭部長麗君：這些政策我們都會整體來思考。

何部長欣純：再拜託了，我們大家一起努力，謝謝。

鄭部長麗君：好，謝謝何委員。

主席（鍾委員佳濱代）：請陳委員學聖質詢。

陳委員學聖：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接下來有 3 個議題，都跟前立委鄭麗君有銜接性的關係，當然我也特別要先提到，閱讀是件美好的事情，除了很多知識的分享之外，還包括一個深度的思維，就這一點大家應該都有共同的感受，以前我們也強調「風簷展書讀，古道照顏色」，一個國家的國力如何，從國人的思考上面可以看得出來，今天我之所以排此一專題報告，背後是有這樣的思索在。尤其對於一個文字工作者來講，人家說「自古隱者皆寂寞」，實際上文字工作者最寂寞，因為比視覺藝術表演工作者更困難的是，其中還有語言溝通的障礙。

對於出版業這個領域，在部長任內我給予高度的肯定、鼓勵及支持，這中間涵蓋的是一個期許，在深度的思維上就是要培養國家知識份子的風骨跟擔當，接下來我要問部長的就是這方面的問題。我們不喜歡、也最討厭被別人說「換了位置就換了腦袋」，有些事情是一貫的，剛剛已經有兩位委員提到了，這個禮拜三我要安排做核一廠的報告，報告的題目還滿清楚的，就是要談新政府如何處理核一廠停機及台電供電缺口之問題。如果核一廠要重新啟動，這個算不算是在當時所謂的專案報告？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對於核一廠及非核家園核廢料的相關問題，的確是我在立委任內非常關心的問題、也有一些提案，現在我身為內閣的一員，原能會主委、經濟部部長和我偶爾也會討論這部分，是不是請委員容許當我有相關想法之時，可以在行政院內部團隊中提出來，把我的一些想法、建議提供給相關部會。因為我今天是以前文化部長的身分備詢，也比較難針對所有的政策議題在這邊評論。

陳委員學聖：我知道，不需要你評論，我是說你的態度會不會改變？

鄭部長麗君：當時我提案的原意是，在原能會完成審查前要來委員會報告。

陳委員學聖：您反對它重新啟動的立場應該不會變吧？

鄭部長麗君：其實我當時的想法並不是那麼單純的就是反對，因為審查權還是在原能會，希望他們來委員會報告，讓委員了解他們同意與否、考量何在，它的確涉及核一廠老舊、是不是適合再啟用的問題。另外，繼續啟用的話，燃料池會加速滿池，滿池之後就有核廢料處置的問題，所以它是整體的問題。當時提案的想法是，要啟動的話，針對未來整體的想法及考量，請他們做完整的報告後再來討論，其實審查權還是在原能會，但要來委員會做一個溝通。

陳委員學聖：所以站在一個媽媽的立場，你是不希望它重新啟動嘍？

鄭部長麗君：我反核的立場沒有變……

陳委員學聖：好，我只要這一句話就好！我知道你很疼孩子，所以……

鄭部長麗君：我今天帶的袋子還是反核時候的……

陳委員學聖：我看一下，上面寫「我是人，我反核」，那我知道你的態度立場了，謝謝部長。

接下來，如果現在的行政院團隊傾向議案屆期不連續，那您的提案就會失效了。您贊成嗎？

鄭部長麗君：尊重大院的判斷和決定。

陳委員學聖：我想你應該是反對議案屆期不連續、要繼續審查嘛？部長，我也幫你回答……

鄭部長麗君：這真的是完全尊重立法院的認定。

陳委員學聖：我的用意是，希望你在態度上很清楚、一致。我排這個報告原本只是希望新政府有一個明確的表態，就像您剛剛對核一廠一號機要不要重新啟動的說法，不涉及要不要重新啟動的問題，但聽說有人要偷渡，我也很擔心被偷渡成功，所以我想我跟你的立場也就一致好了，因此決定這禮拜三不排這個專案報告，把議程改成「教保服務人員條例草案」，現在部長可以放心了吧！你就沒有困擾了，可以嗎？

鄭部長麗君：尊重委員會的安排。就我的想法，我會在行政內部團隊中，再思考這個……

陳委員學聖：我希望部長繼續堅持這個態度，這一點是我欣賞您的最重要動力來源，不要讓我失望，好不好？

接著請教部長，太陽花學運會跟郝明義的一篇投書有關係，對不對？

鄭部長麗君：當時郝先生關心出版業在服貿裡面是否會受到衝擊。

陳委員學聖：對，因為很擔心未來服貿通過以後，兩岸出版業的交流很不對等，臺灣的出版業可能會因為大陸印刷業進來以後整個被消滅。

鄭部長麗君：因為印刷而影響出版業。

陳委員學聖：對，但實際上兩岸的出版業還是持續在交流當中，對不對？

鄭部長麗君：基本上書的部分要經過審批，經過授權有的還是可以過去，他們有審批制，但出版業是不能去的。

陳委員學聖：但我們的書在那邊是可以發行的，對不對？

鄭部長麗君：可以授權在那邊發行，或是書本身經過審批以後可以進去。

陳委員學聖：當你做立委的時候，對於故宮的很多衍生性商品受到侵權，你有很多要求，認為他們沒有善盡保護之責。現在我提一個案例給你做參考，臺灣的出版社千辛萬苦出版了一位非常傑出的指揮家福特萬格勒的作品，包括書、音樂 CD，結果大陸很快地、不到兩個月的時間就完全仿冒加以出版，在淘寶網也有賣家，我特別要跟您提到，大陸還核給了一個販售許可證，他們用簡體字百分之百地完全仿冒、盜版。在你們的沃土計畫裡面，要輔導臺灣的出版業在大陸避免受到侵權，那麼我們可以受到什麼樣的保障？這個出版商付出百分之百的心力創造了一本暢銷書，但在大陸卻百分之百被侵權，還在淘寶網上販賣，以這個案例來講，這個出版商可以找誰來協助？

鄭部長麗君：就我們同仁的了解，智財局也在關注這個議題，我們希望在文化部主管的相關產業裡面，能夠去輔導著作權保護的部分，讓他們特別了解出版業的狀況，藉由他們的……

陳委員學聖：自從兩岸簽訂了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之後，沒有任何實質解決的辦法。身為文化部長，你一直希望讓出版業能夠蓬勃發展，現在我就告訴你，這一個在臺灣很成功的

出版品，在大陸就這樣子被百分之百地侵權，您對於故宮被侵權有很大的要求，今天我也要強烈地要求部長，你要怎麼樣保護臺灣的出版商？好不容易臺灣有一個成功的出版品，卻在大陸被侵權，連淘寶網都在賣，你會怎麼樣保護他們？

鄭部長麗君：我會非常重視，是不是委員給我一些時間……

陳委員學聖：沒有時間。

鄭部長麗君：跨部會地，我們跟陸委會、智財局來研商更具強度的一些保護作法。

陳委員學聖：這個回答太空泛了，兩岸事務一直是您最弱的項目，以前你都拒絕回答這個領域的問題，所以我才要問部長，以前只要拒絕兩岸交流就可以，包括兩岸文化論壇、前瞻論壇……

鄭部長麗君：我並沒有完全拒絕啊……

陳委員學聖：但是我沒看過你有具體作為，所以我現在就以這個具體作為的部分來請教你，這個出版商可以跟誰投訴、誰可以來保護他？已經發生了。

你們誰可以來談？司長，我們有什麼可以做的嗎？

鄭部長麗君：現行的部分我先請司長回答，待會兒我再補充未來要怎麼樣強化。

主席：請文化部人文及出版司王司長答復。

王司長淑芳：主席、各位委員。現行的作法是，智財局跟對岸有一個窗口，如果業者受到侵權，他們會去那邊的窗口投件，但是因為這個時間……

陳委員學聖：有哪個出版業獲得平反過、有獲得補償？沒有！

王司長淑芳：就我的了解是沒有，因為這個時間非常長。

陳委員學聖：如果交給智財局，我告訴你，臺灣的出版業已經雪上加霜，剛剛我們的同仁都講國內出版業已經進入崩盤階段，好不容易有一點生機出現之時，又在大陸被摧殘，所以我希望部長對這個議題……

鄭部長麗君：我會非常重視，列為行政院文化會報的項目，會跨部會來努力，而且就我自己部會的責任，我們會儘可能全力來做。

陳委員學聖：太陽花學運是因為服貿而開始，而服貿的爭議就是因為出版業的問題，如果現在兩岸要重啟談服貿，當然要透明化。在這個過程當中，對於兩岸出版業的交流，希望部長要拿捏出自己的態度跟立場，這樣才能讓臺灣的出版業獲得一定程度的保障，好不好？這一點我特別跟……

鄭部長麗君：我會特別關注，謝謝委員。

陳委員學聖：您的報告並沒有提到兩岸這一塊，我會盯這個案例是希望未來部長要注意兩岸的部分，因為台灣畢竟是華人世界上最自由的地方。

鄭部長麗君：有談的必要，比如相關產業的保護，我們會向陸委員提列為重要議題。

陳委員學聖：台灣是一個創作最豐富的基地，如果你保護好台灣的出版業，就會影響華人世界及對岸。

鄭部長麗君：想法是不會變的。

陳委員學聖：最後，台南的天馬電台即將被拆除，本席希望時間要掌握好，該台是冷戰時期最重要

的微波電台，其環狀排列天線的覆蓋率是世界第一，包括大陸盲眼維權律師陳光誠都透過央廣收到最好的台灣資訊。馬英九主政的 8 年期間，有人認為他要對大陸示好，所以才會拆除天線，現在民進黨為了捍衛台灣主權，天線還要被拆掉嗎？是不是可以當成文化資產保護下來，以表示你們宣示捍衛台灣民主自由的決心呢？

鄭部長麗君：謝謝委員關心這個問題，之前台南市政府的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文化景觀審議委員會的審議是沒有結果的，我非常關心這個問題，後續會請部裡的同仁邀集國有財產署及台南市政府繼續進行評估及協商，我們會盡全力來維護。

陳委員學聖：我舉這幾個案例，就是希望看到部長的決心。

鄭部長麗君：文化遺產的保存會是未來的施政重點。

陳委員學聖：之前雲林的已經被拆掉了，希望這個電台可以保留下來，我以此點來期許部長。

鄭部長麗君：謝謝陳委員。

陳委員學聖：謝謝。

主席（陳委員學聖）：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吳委員秉叡及蕭委員美琴均不在場。

請許委員毓仁質詢。

許委員毓仁：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是最年輕的文化部部長，也是閣員中最年輕的，在一片灰白頭髮中，您是一朵花。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我也有一點白頭髮，希望以後有人可以打破紀錄。

許委員毓仁：年輕人聽到您接任部長都是一片歡呼，對您也有深刻的期待。最年輕的部長走入政府內閣來掌管文化部，您如何將文化帶給年輕人呢？

鄭部長麗君：許委員比我更年輕，您更能代表年輕人，我上任前也特別拜訪過許委員，非常謝謝您給我非常多的建議。經過上次的會談，我們會重視青年的創意，也讓此成為文化發展上源源不斷的力量，這是我非常核心的思考之處，讓文化可以連結過去及有未來性。

針對藝文補助的部分，希望能夠協助中小型創業者及青年的第一里路。至於年輕人所關心的流行文化產業，比如影視產業及 ACG 相關產業，我們都會有明確的政策。另外，對於文化體驗教育也會從小就紮根，讓下一代的年輕人更有藝術及文化的欣賞能力。最後，未來我們會有一個文化實驗室的示範場域，讓年輕人可以從創意、製作到呈現都能有一個平台可以來支持他們。

許委員毓仁：今天有幾位委員提到動漫產業的問題，針對動漫產業及動漫基地的討論，您思考文化政策的脈絡是什麼呢？剛才您說文化部要花 47 億去打造動漫基地……

鄭部長麗君：我沒有說，剛才還特別說沒有這件事，可能網路上有一個誤會。47 億是在第一次施政報告時，我所說的再造歷史現場，提報給國發會 4 年文化保存的預算，可能被錯誤連結了。台中動漫園區並不是文化部推動的，那是台中市政府提出來的計畫，我們文化部要做的是漫畫基地，可能這三件事情有點被錯誤連結了。

許委員毓仁：針對漫畫基地會有多少錢，還有要怎麼用呢？

鄭部長麗君：在洪部長任內，他邀集很多漫畫界朋友去參訪日本，並進行深入討論，由於漫畫界的人才正在快速流失當中，100 位大概已經出走 60 或 70 位了，所以他們認為需要有一個跨域空間來支持創造、交流及展售。我們找到華陰街 36 號到 38 號的老房舍，這是我們既有的閒置空間，如果進行整備就可以立即提供給他們使用。一些漫畫界的朋友也去看過，他們認為那個 location 有其意義在，就在永樂市場旁邊，而且也是很多漫畫界朋友會經過的地帶，所以他們覺得是很適合的地點。目前本部同仁有提出預算，大概是 4,000 萬，包括硬體及軟體的支持計畫，後者包括創造、漫畫平台、雜誌出版及跨域合作等的多元支持計畫等。

許委員毓仁：本席給您相當的肯定，也希望漫畫基地不單是要打造實體的實驗空間，也要打造一個虛擬的平台，以幫助台灣的創造者能夠走到國外去。本席比較擔心的地方，就是台灣文創產業如果是用園區的方式來操作，其實就跟大陸沒有兩樣。中國大陸是在搞文創地產，以台灣的現況而言，我們沒有地方可以有那麼多的文創園區，我相信部長也非常理解此點。

鄭部長麗君：很感謝委員有機會讓我將這三件事情說明清楚，目前部裡並沒有動漫園區的計畫，剛才何委員欣純及黃委員國書都提到，那是台中市政府自己主動要去做，我也會進一步去瞭解。他們有影視基地，不過可能比較聚焦在動畫及遊戲上，我們會與他們討論並建議他們要加以整合。

許委員毓仁：部長要關注的點應該放在內容及鼓勵源頭的創作上。

鄭部長麗君：也包括平台的部分。

許委員毓仁：其次，未來 5 年台灣會出現很多超大型的旗艦基地，包括南部藝術中心及動漫基地等，怎樣讓內容都能置入，而不會成為蚊子館，以部長的聰明才智而言，您要多關注這方面的問題。

鄭部長麗君：謝謝，我與委員會商時就談過這樣的概念，我們已經蓋了很多文化建設的硬體設施，未來會以振興內容來提升場館的營運，並將此當成經營的目標，或是將硬體的錢轉往有形文化資產的修護，還有無形文化資產的保存及再現。

許委員毓仁：今天是在談出版業，謝謝部長這麼關心閱讀，部長知道國人每年買幾本書嗎？

鄭部長麗君：應該是四點多本，我再確認一下。

許委員毓仁：不到 5 本，與歐洲國家及日本比較起來，數量非常之低，所以我想請教一下部長，有關出版業崩壞及沒落的原因，到底是沒有人閱讀，還是創作變少了，其中的供需又出了什麼問題呢？

鄭部長麗君：它有內外的挑戰，外部的挑戰包括少子女化及閱讀沒有持續提升，當然還有數位閱讀型態的改變。另外，有關內部的挑戰，就是產業進入惡性循環，折扣戰讓經營者及創作者都出現很多困難，也使小型通路書店生存困難，結果讓書本與讀者的距離越來越遠，因為書店越少，當然距離就會越遠！表面看起來折扣戰有利於買書，但是效果不彰，其實有些是拉高售價，消費者並沒有得到好處。我們必須面臨外部環境如何來帶動閱讀的成長，還有也要扭轉產業內部的惡性循環而能成為良性循環，如此才有辦法再提振起來。

許委員毓仁：有兩點要請部長關注一下，第一是如何鼓勵閱讀，在一年內要提高人民的買書數量，

這是重點之處，因為有人消費，這項產業就會起來；第二則是如何鼓勵創作，請您從這兩點去下手。

最後，也請部長關注一件事情，就是印刷業正在澈澈底底消失當中，它與出版業有非常重要的連動關係。由於服貿沒有談起來，從頭到尾印刷業也都沒有成長，反而是不斷在萎縮中，舉例而言，現在印一盒 100 張的名片是 30 元，這是削價競爭的結果。針對全世界的書展，包括法蘭克福、韓國首爾及新加坡等書展，各國的印刷業者均有到當地去搶單及接單，本席跟很多出版業及印刷業者談過，政府都沒有幫忙他們走出台灣，難道我們的印刷技術沒有優勢嗎？我認為是有的，包括設計也那麼強，這表示印刷業非常強，請部長要關注此一議題。

鄭部長麗君：好，我會來注意，目前在台北書展有協助印刷業去參展，可是走出去的就比較沒有了，我們會注意委員提醒的部分。

許委員毓仁：還有文化 IP 及數位出版的部分，本席會另外提出書面質詢。

鄭部長麗君：謝謝，我們會提供書面答復，有機會也會再向委員請教。

許委員毓仁：謝謝。

鄭部長麗君：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盧委員秀燕、鄭委員天財、林委員俊憲、鄭委員運鵬、李委員昆澤、孔委員文吉、徐委員永明、林委員德福、陳委員曼麗、陳委員宜民、陳委員歐珀、賴委員士葆、顏委員寬恒、黃委員偉哲、廖委員國棟、管委員碧玲、陳委員明文、羅委員明才、王委員惠美、蔡委員易餘、陳委員亭妃、李委員彥秀、邱委員志偉、簡委員東明、周陳委員秀霞、陳賴委員素美、徐委員榛蔚、張委員麗善及呂委員玉玲均不在場。

請姚委員文智質詢。

姚委員文智：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針對我國出版困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委員討論得既深且廣，本席對此也很感佩。有關文化部的報告，不管是以跨界媒合及跨域合作來促進閱讀，我相信新部長會有新氣象，幾位次長也學有專精，當然就會希望未來會有一個新的光景。

本席對出版業做過統計，從 2009 年的 5 年以來，包括出版及印刷等上下游的產業部分，每年平均少掉 140 家，而 2010 年起就開始停滯或逐漸衰退。今天本席特別要討論的是台北市，雖然部長很年輕，您應該記得過去台北有哪幾條書店街？

主席：請文化部鄭部長答復。

鄭部長麗君：主席、各位委員。過去每天放學都會經過重慶南路，並在此處流連忘返。

姚委員文智：書店代表一座城市的文明、浪漫及書香文化氣息等，相信在座者沒有一位會否定書店街的價值，不管是鼓勵出版、協助創作或帶動城市發展，書店街確實扮演很重要的角色。請問部長，現在重慶南路還剩下幾家書店呢？

鄭部長麗君：目前重慶南路書街的確是在消失當中，反而是背包客的旅館等……

姚委員文智：過去重慶南路有一百多家書店，有些還是百年書店，即便現在的經營必須面臨數位化的衝擊或其他的挑戰……

鄭部長麗君：經協會統計，大概還剩 20 家左右。

姚委員文智：現在重慶南路到底算不算書店街還是個問號，恐怕皮鞋店及餐營業都超過書店的數目了。其次，二手書店的光華商場，後來成為電腦零組件及裝配業者的光華新天地，也被宣傳為台北的秋葉原，部長知道書店跑到哪裡去了嗎？本席告訴部長好了，光華新天地裡只有 3 家書店。過去光華商場侷促一隅，可是泛黃的古書及舊文物，在城市中還頗值得尋幽訪勝。至於更早期的牯嶺街，現在還剩不到 5 家。

過去幾任市長都有在推動中山地下書街，但是由於現任市長對於租金及捷運周遭的經營有不同的看法，當然書店也逐漸在減少當中，而租金卻不斷提高。目前的狀況是舊書店街逐漸在消失當中，而中山書店街也正面臨即將消失的挑戰。目前加上台大及師大附近的書店，大概還剩下四十幾家左右，以後還不知道將由哪條街來代表出版台灣各種人文薈萃的處所，本席對此也感到很擔心。

針對今天的議題，文化部已經有注意到跨界及跨域的部分，大家也有提到動漫基地，每個城市都各自有自己的主張及作法，台中市當然可以去競爭龍頭，不過就台北市做為首都來講，過去的傳統卻逐漸在消失當中。如果站在有一條指標性的街道，或是出版業聚集之所在的角度來看，我們也可以透過這方面來帶動整體出版業，以及可以讓人停駐的都市風貌角落，本席認為這都是非常重要的。剛才本席有私下問過，就是台北市政府與文化部有沒有討論過？這我並不知道，由於新部長剛上任，大概還沒有開始討論吧？

鄭部長麗君：我問過同仁，過去與台北市政府的討論並不多。

姚委員文智：台北市向來都有這種不好的習慣，好像問到什麼，台北市都不跟中央討論，如果做得好，當然就可以不討論。由於書店街正逐漸消失當中，我希望中央及地方都不要有本位主義……

鄭部長麗君：好，我們會主動與台北市都發局、文化局……

姚委員文智：剛才提到的華陰街正是本席的選區，交通也算方便，地方上有一派對圓環是認為，當成動漫基地並不算壞，旁邊還有寧夏夜市及永樂市場，而後者可以提供具有活力的動漫後線作業。如果那邊的古城區能讓最前衛、最年輕及最新潮的動畫進駐，這將會有一種衝突的美感。

鄭部長麗君：之前確實沒有想到，我們是從部裡既有的舊房舍……

姚委員文智：當然不會想到，因為台北市政府也還沒有決定。地方是有這樣的看法，而且距離華陰街的基地也滿近的，都在步行的範圍以內。另外，還有位於民生東路過去是菸酒公賣局的中山配銷所，台北市政府做了很久的駐村及藝術家試驗，可是卻一直起不來，最近要招標又標不出去。如果台北要有動漫基地，或是任何有關文化新創的基地，本席認為那裡可以與國產署再談一談。總而言之，不管是書店街、動漫基地或文化影視的發展等，文化部必須跨出這一步，就是要主動與地方政府進行資源的協調及分配，本席希望在部長的任期內，能夠找一條路讓書店街再度恢復起來。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主動與台北市政府……

姚委員文智：今天原本要放神保町的古書記給大家看，由於時間因素，請大家到 YouTube 去找，像日本這種作法，也請文化部與首都做結合來帶動台灣的出版。

鄭部長麗君：我們會主動與台北市政府來討論。

主席：請林委員靜儀質詢。（不在場）林委員不在場。

今天詢答的委員均已詢答結束。劉委員世芳提出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劉委員世芳書面質詢：

案由：

近年，文化部透過發展出版產業，試圖「讓臺灣走出去，讓世界走進來」，甚至希望打造臺灣成為華文出版中心。其中，除了國外書展之交流，在國內則透過舉辦台北國際書展，推廣出版。而在預算編列上，105 年度辦理台北國際書展、國內巡迴書展及出版產業海外交流推廣，編列 5 千 5 百萬元。

自 1987 年於當時中央圖書館舉辦第一屆台北國際書展起，至今已二十四屆，成效卓著。然則，此一圖書出版盛事，皆於台北舉辦，而讓其他縣市之國人，有較高之參與書展成本。鑒於平衡區域文化資本，本席就下列疑問，就教文化部：

1. 過去 1-24 屆台北國際書展之主題、決算經費為何？
2. 為平衡區域文化資本，對於各縣市之圖書發展，文化有何發展規劃？
3. 評估至高雄市舉辦國際書展之可行性。

何委員欣純書面質詢：

基於詢答時間不足，本席謹以書面就教文化部關於出版產業之人才培育問題。

一、有關「漫畫產業」人才需求，培育方式除獎項頒布外，有 102 年執行迄今之「漫畫產業人才培育計畫」。觀諸課程，廿四堂課中，僅一堂課論出版現況、編輯工作與版權問題；按照目前的培育方式，僅是角色創作、編劇文本、分鏡、技巧的傳授。然而「漫畫產業」的健全，除畫家外，專業編輯、助手、通路等機制皆須完整考量。敬請於一個月內提供本席，有關漫畫產業健全之產業鏈整體思考架構與方針。

二、我國對於出版業之獎鼓勵補助等，提供不少「獎項」，包括漫畫的金漫獎中，有新人獎；而文學方面，各種小說也有獎項，民間出版社也喜歡辦理相關競賽，挖掘人才並簽約。然而針對這類文學、出版、漫畫獎，以及作家與出版社的簽約，有許多討論空間。敬請文化部考量出版產業與編輯能量提升時，綜合考量有關「合約」、「契約」之公平性，針對刊載與否之事項，與作家、產業討論後，針對是否應擬定定型化契約或不得刊載事項，於一個月內提供本席詳細報告。有關授權與簽約相關權益，文化部應於所有官辦人才培育項目中保留一定時數教授。

主席：今天議程作如下決定：第一，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兩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第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 2 案，進行第 1 案。

1、

我國兒童權利公約國內法化，經過國內兒少團體經過多年的推動，終於在 2014 年 5 月 20 日

於立法院三讀通過「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立法院，並於同年 11 月 20 日，國際兒童人權日當天開始施行。兒童權利公約確立兒童是權利的主體，而非國家、父母的附屬品，因此我國的文化政策應將視為兒童為獨立個體，納入相關文化政策之中。

目前我國正在進行兒童權利公約國家報告，兒童是國家未來的資本，應該要接受屬於這塊土地歷史記憶以及文化根源，建請文化部應勇於任事，將相關應負責條目，提出具體有效的措施。同時，為使充分納入兒少意見，建請文化部未來辦理全國文化會議，應邀請兒少參加會議並採納兒少意見，以擬定符合全國國民福祉之文化政策。

提案人：李麗芬

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

鄭部長麗君：（在席位上）沒有意見，尊重委員提案。

李委員麗芬：（在席位上）第三行的「院」字要刪除。

主席：將第三行「立法院」的「院」字拿掉，本案修正通過。

進行第 2 案。

2、

針對「圖書統一定價」政策推動，依據世界其他國家執行成功及失敗案例顯示，政府必需研議配套措施並充分與社會大眾溝通利弊。因此，文化部應召開多場公聽會，除邀請專家學者、出版產業代表參加以外，同時應邀請社會大眾參加，並將其意見納入研議「圖書統一定價」政策，創造讀者以及出版業者雙贏，而非讀者成為唯一的輸家。目前文化部正委託學者進行影響評估報告，請將讀者影響評估一併納入研究之。綜上，建請文化部未來將專家學者研究報告以及公聽會召開的相關紀錄整理後，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李麗芬

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

鄭部長麗君：（在席位上）遵照辦理。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並請文化部辦理。

報告委員會，今天的議程處理完畢，禮拜三變更議程，審查「教保服務人員條例」，進行詢答部分。

現在休息，謝謝各位。

休息（12 時 49 分）